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600853

201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杨继禹	因公出差	田玉龙
董事	赵庆海	因公出差	秦玉文

三、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陈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良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元萍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3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17,450.50 元，母公司净利润为 3,481,598.76 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以 2013 年度实现的母公司净利润 3,481,598.76 元为基数，提取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348,159.8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26,459,524.89 元，扣除本年度实施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减少数 5,368,076.58 元（含税），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37,960,738.93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0,113,532.51 元）。

根据 2013 年度经营情况，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公司拟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536,807,6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368,076.58 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此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其他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 2014 年 1 月 28 日通过决议，鉴于公司董事长史铁桥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董事会选举陈亮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目录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	5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7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9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4
第八节	公司治理.....	42
第九节	内部控制.....	54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56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6

第一节 释义及重大风险提示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省国资委	指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本公司、我公司、龙建股份	指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集团、大股东、控股股东	指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路桥集团	指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了面临的各项风险，请查阅“董事会报告”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及对策部分的内容。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名称简称	龙建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LONGJIAN ROAD&BRIDGE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亮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征宇	周航
联系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 109 号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 109 号
电话	0451-82281860	0451-82281430
传真	0451-82281253	0451-82281253
电子信箱	Zhengyu-wang@sohu.com	zhouhang7233@21cn.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368 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90
公司办公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 109 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09
公司网址	http://www.longjianlq.com
电子信箱	postmaster@longjianlq.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龙建股份	600853

六、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变更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注册情况未变更。

(二)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的相关查询索引

公司首次注册情况详见 2011 年年度报告公司基本情况。

(三) 公司上市以来, 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公司从 1994 年 4 月上市至 2002 年 3 月期间, 主营业务为特殊钢的生产销售; 2002 年 3 月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至今, 主营业务为公路桥梁施工建设。

(四) 公司上市以来,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 1、1994 年 4 月至 2002 年 6 月, 公司控股股东为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2、2002 年 6 月至 2011 年 11 月, 公司控股股东为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 3、2011 年 11 月至今, 公司控股股东为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七、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境内)	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开发区湘江路 144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凤美 吴枫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报告期末公司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 年
营业收入	5,653,736,824.32	6,503,004,033.75	-13.06	6,607,760,22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17,450.50	17,826,403.08	-3.42	35,579,576.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472,748.62	16,921,401.05	-2.65	17,693,425.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7,750.02	-148,570,577.58	不适用	58,998,637.88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1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85,075,598.69	773,205,665.58	1.54	757,918,554.00
总资产	7,016,152,125.06	6,107,241,911.08	14.88	5,873,162,121.43

(二) 主要财务数据

主要财务指标	2013 年	201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1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321	0.0332	-3.31	0.0663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0.0321	0.0332	-3.31	0.06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0.0307	0.0315	-2.54	0.03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098	2.3285	减少 0.1187 个百分点	4.79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142	2.2103	减少 0.0961 个百分点	2.3836

1、营业收入比上年减少 84,926 万元，主要是 2013 年 8 月--9 月约两个月时间，我省同江等地区发生 60 年一遇的大洪灾，为了抗洪，我公司按照省政府的指示，把省内其他工程暂停，相继投入人力 1200 人，机械设备 200 多台，虽然相关费用给予了一些补偿，但是在洪水区的工程项目及支援地区的工程项目没有完成生产任务，造成收入大幅减少。

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化：现金流入比上年减少 6.53%，而现金流出比上年减少 8.94%，现金流入减少的幅度小于流出减少的幅度，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09.37%。现金流入中，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35.44%，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回到期的投标保证金 12,1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50 万元），收到七台河交通局运营资金补贴 2000 万元，收到黑龙江省商务厅对外经济技术合作资金 208 万元。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2011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0,595.50	592,649.17	-599,301.1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80,000.00	1,000,000.00	20,0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0.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0.0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0.00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0.00
债务重组损益			0.0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0.00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			0.00

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0.00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0.00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7,125.50	-2,362,674.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9,526.41		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46.53		8,084.22
所得税影响额	445,522.74	-60,521.64	840,042.05
合计	744,701.88	905,002.03	17,886,151.12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3 年，在省内市场持续萎缩，省外市场竞争不断加剧的严峻形势下，公司全年实现合同订单 60 亿元，实现营业收入约为 56.53 亿元，实现利税约为 2.08 亿元。

针对省内交通三年决战后市场萎缩、省外和国外市场开发进展缓慢的形势，公司及时调整经营思路，充分发挥龙建品牌、地缘和人脉优势，在盯紧省内市场的同时，充分整合社会资源，深入实施靠大联强，积极推进与央企合作的广度和深度；充分利用地方企业实力，实现优势互补、借力发展，拓展了省外和国外市场空间。加强与政府合作，推动 BT 项目开花结果，向高端市场延伸的步伐稳步实施。

2013 年，公司与中铁十三局合作的埃塞俄比亚铁路工程、与恒大集团所属的深建集团合作的潮州市潮州大桥工程、与齐齐哈尔市政府合作国道京漠公路昂昂溪至齐齐哈尔段改扩建工程、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项目、与湛江市政府合作的湛江市龙王湾大桥项目、湛江市海湾大桥连接线二期工程和湛江市官渡海围、消坡海围大桥工程均已进入施工阶段；在政府的推动下，积极与俄罗斯等国地方政府开展广泛交流，就项目合作达成重要共识。

2013 年，公司在建项目施工在进度、质量、安全、技术、环境管理等方面总体形势向好。竣工项目齐白公路齐齐哈尔至泰来（省界）段工程项目获国家优质工程奖，公司全年安全生产形势稳定，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公司被评为 2013 年度全省建设系统安全生产管理先进单位，2 个市政工程项目被省住建厅评为省级标准化建设工地。

2013 年，公司继续深化管理转型，创新管理机制和手段。明确了公司总部管理职能和范畴，建立健全灵活的管理机制，为权属企业与市场高效对接创造条件、提供政策支持。在职工收入上，公司控制工资总额，各权属企业在确保适度增长的前提下依据各自实际情况制定分配标准，给予权属企业充分的自主权。在资金管理上，非生产经营性贷款得到较好控制，非生产性支出大幅缩减。在项目管理上，明确项目经理为第一责任人，制定管理指标，加强对比分析。对重点项目实行巡回跟踪式指导监督和问题整改限期制，过程管理得到有效控制。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653,736,824.32	6,503,004,033.75	-13.06
营业成本	5,213,681,073.87	6,010,671,380.28	-13.26
销售费用	8,026,975.43	8,774,839.91	-8.52
管理费用	147,916,281.22	163,943,479.00	-9.78
财务费用	96,222,539.19	82,650,526.73	16.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7,750.02	-148,570,577.58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95,214.58	-5,811,178.2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966,882.10	151,220,823.12	153.25
研发支出	9,895,645.07	11,914,480.64	-16.94

2、 收入

(1) 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因素分析

营业收入比上年减少 84,926 万元，主要是 2013 年 8 月--9 月约两个月时间，我省同江等地

区发生 60 年一遇的大洪灾，为了抗洪，我公司按照省政府的指示，把省内其他工程暂停，相继投入人力 1200 人，机械设备 200 多台，虽然相关费用给予了一些补偿，但是在洪水区的工程项目及支援地区的工程项目没有完成生产任务，造成收入大幅减少。

(2) 订单分析

我国公路建设市场投资近年来有所减少，加之黑龙江省三年公路建设决战后，市场投入锐减，2013 年度黑龙江省内上马的大项目屈指可数。我公司将市场开发的重点放在了省外和国外，本年度省外中标额度，高出省内 12 个百分点。

(3) 主要销售客户的情况

我公司承建工程的业主单位绝大多数是地方政府的交通建设管理部门，由于国家基础设施建设投资收缩，主要客户（包括潜在客户）所能提供的工程数量和规模缩小。我公司针对此局面，加大经营开发力度、扩大客户的深度和广度，努力缩小宏观政策带来的对公司的负面影响。

3、 成本

(1)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建造工程项目	人工费	620,908,578.60	11.91	670,623,418.63	11.16	-7.41
	材料费	2,937,332,849.14	56.34	3,666,193,818.94	60.99	-19.88
	机械费	972,158,431.65	18.65	1,078,503,391.56	17.94	-9.86
	其他直接费	222,286,238.23	4.26	199,437,977.10	3.32	11.46
	间接费	407,219,110.51	7.81	347,839,491.67	5.79	17.07
公路收费收入	人工费	866,802.31	0.02	566,447.84	0.01	53.02
	机械费	41,740.00	0.00	46,260.00	0.00	-9.77
	收费权摊销	19,809,393.44	0.38	19,824,182.30	0.33	-0.07
	其他	3,915,252.30	0.08	6,428,495.17	0.11	-39.1
设计咨询收入	人工费	1,802,674.00	0.03	1,966,190.00	0.03	-8.32
	勘探费	550,000.00	0.01	310,242.99	0.01	77.28
	机械费	550,000.00	0.01	751,510.00	0.01	-26.81
	其他直接费	180,000.00	0.00	931,296.00	0.02	-80.67
	间接费	371,635.80	0.01	990,311.94	0.02	-62.47
其他		25,688,367.90	0.49	16,258,346.14	0.27	58
合计		5,213,681,073.87	100.00	6,010,671,380.28	100.00	-13.26

(2) 主要供应商情况

供应商 金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4332 3

2	3131	2.17
3	2885	2
4	2071	1.43
5	1760	1.21

4、 费用

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16.42%，主要原因是：

(1) 主要是由于工程业主均为政府融资平台解决资金来源，而近年来政府融资受限，造成公司日常垫付较多，致使公司融资规模有所增加，从而使银行借款利息支出增加及本期融资租入固定资产较上年增加导致本年融资租赁费用增加；

(2) 银行借款利率较以前年度有所提高。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92.33%，主要为前期预计合同损失计提跌价准备在本期转回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258 万元，为子公司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本期变动金额。

5、 研发支出

(1) 研发支出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支出	9,895,645.07
本期资本化研发支出	0.00
研发支出合计	9,895,645.07
研发支出总额占净资产比例 (%)	1.25
研发支出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18

(2) 情况说明

2013 年，按照公司三年发展战略规划要求，继续加强企业科技研发，加快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努力实现科技兴企目标。

报告期内，我公司在施工生产中积极推广四新技术，采用高性能混凝土、预应力管道高性能灌浆材料--压浆剂、盘扣式满堂支架、智能张拉压浆工艺、锚杆注浆工艺、土石混填路基技术、溶洞区钻孔桩施工技术、抗滑桩施工技术、自动喷淋养生技术、钢筋加工成型设备等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等 20 余项。同时，公司注重经验的积累与总结，积极申报工法、专利、科技创新成果等奖项。本年度通过《彩色陶瓷颗粒防滑路面施工工法》等 10 篇部级工法、《高寒地区废旧橡胶沥青混凝土路面施工工法》等 11 篇省级工法；获得《施工中箱型钢主梁矫正装置》实用新型专利 1 项、获得《水泥混凝土路面铺设方法》发明专利 1 项；《高寒地区隧道保温防排水施工技术研究》获中施企协科技创新成果二等奖。公司承建的哈尔滨至同江高速公路双鸭山（集贤）至同江段建设项目荣获 2013 年度黑龙江省建设工程质量“龙江杯”奖；公司承建的齐白公路齐齐哈尔至泰来（省界）段工程建设项目荣获 2012-201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上述科技创新研发、应用及成果的取得使公司在国内同行业中始终保持先进水平，保证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具备一定的核心竞争力。同时增强了企业知名度，树立了龙建品牌，为获取更多的国内、国际市场奠定坚实的基础。

6、 现金流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3 万元，现金流入比上年减少 6.53%，而现金流出比上年减少 8.94%，现金流入减少的幅度小于流出减少的幅度，使得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 109.37%。现金流入中，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 35.44%，

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回到期的投标保证金 12,164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850 万元），收到七台河交通局运营资金补贴 2000 万元，收到黑龙江省商务厅对外经济技术合作资金 208 万元。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830 万元，同比减少 903.16%，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比上期对前嫩指挥部的财务资助支出净增加 6000 万元，使得现金流入减少幅度大于流出的减少幅度，从而造成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97 万元，同比增加 153.25%，主要是公司本期由于地方政府主导的项目资金施工期不到位、冬季备料增加而扩大了融资规模，致使收到的现金大于偿还的本金及利息所致。

7、 其它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及利润来源无重大变化。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公司无融资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3) 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2013 年公司计划完成营业收入 550000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3800 万元，净利润 2800 万元。公司在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65373.68 万元，利润总额 2969.83 万元，净利润 1810.37 万元。

利润降低的主要原因是：2013 年 8 月--9 月约两个月时间，我省同江地区发生 60 年一遇的大洪灾，为了抗洪，我公司按照省政府的指示，把其他省内工程暂停，相继投入人力 1200 人，机械设备 200 多台，虽然相关费用给予了一些补偿，但是在洪水区的工程项目及支援地区的工程项目没有完成生产任务，造成收入大幅减少。

(4) 其他

a.货币资金比上年末增加 91.47%，主要是由于本期工程款回款较好及银行借款和售后回租业务形成的融资租赁额增加所致。

b.其他应收款比上年末增加 16.76%。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公司对黑龙江省前嫩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比上期末增加了 6000 万元形成的。

c.长期应收款占总资产的 4.11%，比上年增加 28,804 万元，本期公司为了保证承建的国道京漠公路昂昂溪至齐齐哈尔段改扩建工程、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公铁立交桥及引道工程项目的施工，公司与业主签订《国道京漠公路昂昂溪至齐齐哈尔段改扩建工程 BT 模式投融资合同》、《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公铁立交桥及引道工程 BT 模式投融资合同》，本公司负责筹措建设资金，由业主统一调配使用并承担本息而形成的。

d.短期借款 88,6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40.22%，主要是由于本期地方政府主导的项目资金施工期不到位以及冬季备料增加，需增加银行贷款垫付施工所致。

e.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上年末减少 4,530 万元，为本期公司偿还了到期的银行借款和应付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款所致。

f.长期借款比上年末增加 97.79%，主要是本期公司为承揽的双虎和齐昂项目两个项目融资所致。

g.专项储备比期初增加 52.09%，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新开工项目和收尾项目较多，安全生产费使用较少所致。

h.长期应付款比上年末增加 142.26%，主要是公司本期承建的双虎和齐昂两个项目，为了保证工程施工，增加了应付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华胜天成（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形成了应付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和华胜天成（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款。

i.外币报表折算差额-229 万元，比上年减少 892.45%，为本期子公司国外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

(二)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建设工程项目	5,600,129,718.48	5,148,710,267.10	8.06	-13.32	-13.65	增加 0.35 个百分点
公路收费收入	13,500,145.00	24,633,188.05	-82.47	-12.44	-8.31	减少 8.23 个百分点
设计咨询收入	4,948,282.54	3,454,309.80	30.19	-29.39	-30.21	增加 0.72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黑龙江省内地区	2,897,387,740.97	-39.37
黑龙江省外地区	2,304,557,773.79	74.92
国外	416,632,631.26	7.74

公司报告期内,针对黑龙江省内公路建设市场萎缩的局面,大力拓展了国内其他省份的市场开发力度,因此公司在黑龙江省外的主营业务收入得到大幅提升。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1、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货币资金	658,530,338.92	9.39	343,930,883.37	5.63	91.47
应收账款	1,321,173,318.13	18.83	1,456,884,045.79	23.86	-9.32
预付账款	208,228,801.29	2.97	191,404,239.10	3.13	8.79
其他应收款	802,922,239.96	11.44	687,685,133.12	11.26	16.76
存货	2,747,945,297.41	39.17	2,383,102,115.20	39.02	15.31
长期应收款	288,044,052.58	4.11			100.00
长期投资	149,598,694.88	2.13	149,598,694.88	2.45	0
固定资产净值	300,427,697.46	4.28	337,939,200.43	5.53	-11.10
无形资产	519,524,445.23	7.40	539,796,126.19	8.84	-3.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711,696.89	0.34	23,403,622.48	0.38	1.32
短期借款	886,166,000.00	12.63	632,000,000.00	10.35	40.22
应付账款	2,281,052,825.74	32.51	2,091,848,739.71	34.25	9.04
预收账款	859,035,432.74	12.24	756,866,174.24	12.39	13.50

应付职工薪酬	299,369,813.21	4.27	308,061,150.40	5.04	-2.82
应交税费	268,441,374.46	3.83	265,577,839.79	4.35	1.08
其他应付款	894,416,312.15	12.75	766,231,413.69	12.55	16.73
应付票据	84,000,000.00	1.20	95,000,000.00	1.56	-11.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0.00	45,295,466.09	0.74	-100.00
长期借款	415,350,000.00	5.92	210,000,000.00	3.44	97.79
长期应付款	132,159,785.32	1.88	54,552,003.51	0.89	142.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8,506,106.27	0.41	39,007,018.92	0.64	-26.92
专项储备	7,583,020.35	0.11	4,985,945.68	0.08	52.0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87,815.44	-0.03	288,700.04	0.005	-892.45

货币资金：主要是由于本期工程款回款较好及银行借款和售后回租业务形成的融资租赁额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主要原因是由于本期公司对黑龙江省前嫩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比上期末增加了 6000 万元形成的。

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占总资产的 4.11%，比上年增加 28,804 万元，本期公司为了保证承建的国道京漠公路昂昂溪至齐齐哈尔段改扩建工程、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公铁立交桥及引道工程项目的施工，公司与业主签订《国道京漠公路昂昂溪至齐齐哈尔段改扩建工程 BT 模式投融资合同》、《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公铁立交桥及引道工程 BT 模式投融资合同》，本公司负责筹措建设资金，由业主统一调配使用并承担本息而形成的。

短期借款：主要是由于本期地方政府主导的项目资金施工期不到位以及冬季备料增加，需增加银行贷款垫付施工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比上年末减少 4,530 万元，为本期公司偿还了到期的银行借款和应付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款所致。

长期借款：主要是本期公司为承揽的双虎和齐昂项目两个项目融资所致。

长期应付款：主要是公司本期承建的双虎和齐昂两个项目，为了保证工程施工，增加了应付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华胜天成（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业务，形成了应付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和华胜天成（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款。

专项储备：主要是由于公司本期新开工项目和收尾项目较多，安全生产费使用较少所致。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为本期子公司国外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

(四) 核心竞争力分析

龙建股份具有公路建设施工企业国内资质等级最高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及公路行业设计甲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资质，具有对外经营资质和援外成套项目 A 级资质。公司先后通过 ISO9002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OHSMS-18000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公司现有员工 6000 余人，下辖全资子公司 9 个，控股子公司 4 个，拥有各类机械设备 3000 余台（套），年施工生产能力 100 亿元以上。公司成立以来在全国十几个省份及 7 个国家开展了业务。

公司多次被评为全国优秀施工企业、全国用户满意企业、全国最佳施工企业、全国交通百强企业，2005 年入选由《美国工程新闻记录》评选的世界最大国际工程承包商 225 强。公司承建的路桥项目曾多次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和国家优质工程奖。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对外股权投资情况发生。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委托理财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理财的情况。

(2) 委托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委托贷款的情况。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子公司全称	期末数		本年数		期初数		单位：万元 上年数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78,981	16,792	54,689	245	59,733	10,550	84,501	55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87,589	10,734	60,606	476	92,597	10,261	88,582	45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96,674	7,686	63,912	623	76,651	7,267	68,554	577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85,283	18,801	95,131	611	90,674	12,140	127,381	559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54,383	10,438	47,616	219	50,088	10,333	56,092	521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28,841	6,600	27,727	53	22,144	6,482	30,382	275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51,252	1,629	25,332	229	14,097	1,412	14,914	67
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11,227	8,801	0	-12	11,439	8,813	0	-9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	57,516	5,945	1,350	-988	59,438	6,933	1,542	-1305

限公司								
黑龙江畅捷桥								
梁隧道工程有	16,166	3,218	10,961	5	15,778	3,126	8,041	-842
限公司								
黑龙江龙捷市								
政轨道交通工	22,454	11,222	8,161	-11	21,560	11,183	13,230	127
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公路								
桥梁勘测设计	654	341	495	12	692	328	701	39
公司								
滨海边疆区道								
路建设有限责	0.22	0.22	0	0	0	0	0	3
任公司								
OVERSEAS	387	387	0	0				
PLC								

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二、 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近年来，路桥施工行业的竞争格局较之以往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市场竞争日益激烈，公司面临的形势不确定性和复杂性增加。大型、超大型的国有施工企业在全国乃至国际施工领域展开全面竞争，对公司的市场占有率形成了很大冲击。目前，路桥施工市场的发展趋势，正在从单一投标施工生产型向以施工总承包为代表的经营管理型转变，对施工企业的资质、资信、管理、创新能力提出了全新的要求。

(二) 公司发展战略

用三年的时间，切实改善公司的经济状况，全力打造品牌龙建、实力龙建、诚信龙建、和谐龙建，成为国内交通综合基础设施行业综合竞争力一流的承包商和黑龙江省基础设施及城镇化建设大型综合服务商。

(三) 经营计划

2014 年公司计划完成主营业务收入 550,000 万元，实现利润总额 3,500 万元，净利润 2,000 万元，新增合同订单不低于 65 亿元。

坚定“省内市场是领跑者、省外市场是竞争者、国外市场是参与者”的总体发展定位，实现省内、省外、国外市场占有率为 4:3:3。省内市场上注重数质并重。在数量上要以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大力“引进大队伍”为契机实现有标必夺；在质效上做好源头跟踪和深度开发，提高中标项目的含金量。省外市场注重资质效能，加强资质使用管理，坚持有偿使用，以充分发挥资质效能为原则，打破“先入为主”的市场区域划分壁垒，涉及总承包特级资质维护的重大项目投标，公司将实施整体布局、统筹安排，减少资质使用中的内耗现象。在国外市场注重靠大联强。坚持“走出去”发展战略，通过靠大联强和自有资质独立中标相结合的方式稳步开拓国外市场。深入推进与大型央企的战略合作，在合作的深度和广度上继续拓展。

(四)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

2014 年为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生产，公司需要增加经营性融资 5 亿元以上，用来补充流动资金不足；固定资产机械设备需要资本性支出不少于 2000 万元，大幅提高自有关键设备。

(五) 可能面对的风险

公司在经营管理活动中，始终面临着来自各方面的系统和非系统性风险，诸如宏观经济政策调控、市场萎缩、竞争加剧、资金短缺、人才匮乏、人工费和原材料价格上涨、汇率变化、项目所在国政治风险等。公司将通过优化市场布局、培育相关市场、创新管理机制、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等一系列措施，完成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的目标，实现稳定、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三、 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不适用

四、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要求，制定了关于现金分红政策，并在《公司章程》中予以表述。同时，公司严格遵照该政策实施现金分红。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12】37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的精神以及黑龙江证监局的要求，为切实保护中小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7月31日发布公告，对修订《公司章程》中涉及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进行征求意见。现金分红政策的调整于2012年8月22日经公司董事会7届26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二)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 不适用

(三)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3 年	0	0.10	0	5,368,076.58	17,217,450.50	31.18
2012 年	0	0.10	0	5,368,076.58	17,826,403.08	30.11
2011 年	0	0.10	0	5,368,076.58	35,579,576.82	15.09

五、 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2013 年夏季，黑龙江发生特大洪水以来，汛情日益严峻，同江至抚远公路成为抗洪抢险要塞。按照全省的统一部署，作为同抚公路主要参建单位，龙建股份在施工黄金期毅然停工，由公司总经理任组长的抗洪抢险指挥小组调集 1200 名干部职工、200 余台套设备组成抢险突击队上坝筑堤。公司员工放弃了抢救全部淹没洪水中的三个项目，在抗洪一线连续奋战 36 个小时未曾休息，累计装袋 40 余万条，土方量达 12 万立方米，完成了 11 公里大坝及三条河道的封堵工

作。龙建股份在抗洪抢险中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的表现受到了黑龙江省委省政府及省交通厅的高度赞扬。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 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和媒体质疑事项。

二、 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 不适用

三、 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四、 资产交易、企业合并事项
√ 不适用

五、 公司股权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 不适用

六、 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B015 版、《证券时报》B24 版上披露了《公司预计 2013 年工程分包形成持续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司预计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 2013 年全年关联交易总额保持在公司全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20%以内，预计在连续 12 个月内形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高于 3,000 万元且超过龙建股份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

截至报告期末，我公司承包关联方工程收到工程款合计为 7,007.43 万元，我公司发包给关联方工程支付工程款合计为 0 元。

(二)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发生。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建设集团向公司提供 1 亿元财务资助借款，使用期限一年，资金使用费率为 7.57%，公司视资金使用情况可以提前归还。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B015 版、《证券时报》B24 版上披露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续使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关联交易的公告》。
建设集团及其关联方向公司提供 2800 万元财务资助借款，使用期限一年，资金使用费率为	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22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B015 版、《证券时报》B24 版上披露

8.56%。	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续使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关联交易的公告》。
建设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 1000 万元无息财务借款，使用期限一年，期满公司偿还全部本金。	公司于 2013 年 4 月 3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B048 版、《证券时报》B68 版上披露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关联交易的公告》。
建设集团的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 2000 万元无偿财务资助，使用期限一年。	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20 日在上交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B011 版、《证券时报》B16 版上披露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接受关联方财务资助关联交易的公告》。

七、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6,368.23	2012年6月20日	2012年6月20日	贷款期限1-3年	一般担保	否	否	0	是	是	母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36,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07,318.7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33,940.67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69,940.67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14.2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36,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66,940.67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E）	130,271.7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66,940.67

上述担保除为母公司建设集团的一般质押担保外，皆为对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并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上述担保金额中包含为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39000 万元非融资类银行保函授信额度进行担保；包含为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43000 万元非融资类银行保函授信额度进行担保；包含为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非融资类银行保函授信额度进行担保以及为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6000 万元非融资类银行保函授信额度进行担保。四项合计 98000 万元，占担保总额的 57.67%。

（三）其他重大合同

1、工程施工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标的工程施工合同主要有：

- （1）延安至延川高速公路路基桥隧工程施工 LJ-16 标段，中标价 378,507,408.00 元；
- （2）河北省沿海高速公路秦皇岛北戴河机场支线及北戴河联络线项目土建工程施工 TJ1 标段，中标价 251766761 元；
- （3）国道京漠公路昂昂溪至齐齐哈尔段改扩建项目，合同价款 13355 万元；
- （4）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公铁立交桥及引道工程，合同价款 9797.74 万元；
- （5）连霍高速公路洛阳至三门峡（豫陕界）段改扩建工程路面工程 LM-5 标段，中标价 277786387 元；
- （6）建三江至黑瞎子岛高速公路前哨至黑瞎子岛段土建工程 B1、A3、A6 标段，中标价合计 818,852,276 元；
- （7）武汉市八一路（珞狮北路-卓刀泉北路）道路排水工程，中标价 25,682.5533 万元；
- （8）潮州市潮州大桥工程 BT 项目，中标价为 512,120,593.33 元；
- （9）湛江市龙王湾大桥工程，中标金额为 423,633,843 元；
- （10）湛江市官渡海围、消坡海围大桥工程，中标金额为 486,318,810 元；
- （11）商丘至登封高速公路商丘市境段土建工程 A 类 TJ-1 标段，中标金额为 304,049,456.78 元；
- （12）黑龙江省道海林至亚布力公路海林至长汀段改扩建工程 A1、A2 标段，合计中标金额为 306,561,108 元。

2、综合授信合同

（1）公司向中国银行哈尔滨中银大厦支行申请 6.29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 2013 年 4 月 17 日至 2014 年 4 月 16 日，其中贷款额度 2700 万，保理额度 4000 万，投标保函额度 5000 万，预付款保函额度 2.56 亿，履约保函额度 2.56 亿。由路桥集团提供担保。

（2）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长春分行申请授信额度 2 亿元人民币，期限为 2013 年 5 月 28 日至 2014 年 5 月 28 日，由路桥集团提供担保。

（3）公司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宣化支行申请 16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 2013 年 12 月 16 日，其中贷款额度 1 亿元，保函额度 10 亿元，信贷证明额度 5 亿元。

由建设集团提供担保。

(4) 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 9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 2013 年 9 月 25 日至 2014 年 9 月 25 日，其中贷款额度 6000 万元，保函额度 3000 万元。

(5) 公司向龙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香江支行申请 3.2 亿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 2013 年 7 月 4 日至 2014 年 7 月 3 日，其中贷款额度 7000 万元，信贷证明额度 3000 万元，保函额度 1.5 亿元，保理额度 3000 万元，信用证、承兑汇票额度 4000 万元，由路桥集团担保。

3、银行借款合同

(1)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道里支行申请保理贷款 2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26 日至 2013 年 9 月 25 日，贷款利率为 6.728%。

(2)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道里支行申请保理贷款 2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6 月 28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7 日，贷款利率为 6.888%。

(3)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道里支行申请保理贷款 2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9 月 24 日至 2014 年 3 月 23 日，贷款利率为 5.85%。

(4)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道里支行申请保理贷款 2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4 年 6 月 11 日，贷款利率为 5.85%。

(5)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道里支行申请贷款 2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6 月 21 日至 2014 年 6 月 19 日，贷款利率为 6.728%，以自有设备进行抵押。

(6)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道里支行申请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4 年 12 月 15 日，贷款利率为 6.9%，由建设集团担保。

(7)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道里支行申请贷款 3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10 日至 2014 年 12 月 9 日，贷款利率为 6.9%，以嵩山路 109 号办公楼作为抵押。

(8) 公司向龙江银行哈尔滨香江支行申请贷款 1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 月 4 日至 2014 年 1 月 4 日，贷款利率为 6.6%，由路桥集团担保。

(9) 公司向龙江银行哈尔滨香江支行申请贷款 1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9 月 13 日至 2014 年 7 月 3 日，贷款利率为 7.22%，由路桥集团担保。

(10) 公司向龙江银行哈尔滨香江支行申请贷款 3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4 年 7 月 3 日，贷款利率为 7.22%，由路桥集团担保。

(11) 公司向龙江银行哈尔滨香江支行申请委托贷款 3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7 月 31 日至 2014 年 7 月 29 日，贷款利率为 7.2%，由路桥集团担保。

(12) 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2 日至 2013 年 7 月 31 日，贷款利率为 6.6%，由建设集团担保。

(13) 公司向中国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省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4 年 4 月 30 日，贷款利率为 6.6%，由建设集团担保。

(14) 公司向民生银行长春分行申请贷款 4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29 日至 2013 年 11 月 29 日，贷款利率为 6.44%，由路桥集团担保。

(15) 公司向民生银行长春分行申请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6 月 14 日至 2013 年 12 月 14 日，贷款利率为 6.44%，由路桥集团担保。

(16) 公司向民生银行长春分行申请贷款 3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7 月 19 日至 2014 年 1 月 19 日，贷款利率为 6.44%，由路桥集团担保。

(17) 公司向民生银行长春分行申请贷款 2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4 年 5 月 26 日，贷款利率为 6.44%，由路桥集团担保。

(18) 公司向民生银行长春分行申请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1 月 26 日至 2014 年 5 月 26 日，贷款利率为 6.44%，由路桥集团担保。

(19) 公司向广发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8 日至 2013 年 12 月 25 日，贷款利率为 7.8%。

(20) 公司向广发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申请保理贷款 2 亿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3 月 21 日至 2014 年 3 月 21 日，贷款利率为 6.6%。

(21) 公司向光大银行黑龙江省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 2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3 日至 2014 年 5 月 2 日，贷款利率为 6.3%，由建设集团担保。

(22) 公司向光大银行黑龙江省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 2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4 年 10 月 20 日，贷款利率为 6.3%，由建设集团担保。

(23) 公司向光大银行黑龙江省分行营业部申请贷款 15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4 年 10 月 21 日，贷款利率为 6.3%，由建设集团担保。

(24) 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银大厦支行申请贷款 27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5 月 8 日至 2014 年 5 月 7 日，贷款利率 6%，由路桥集团担保。

(25) 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保理贷款 1916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4 年 5 月 9 日，贷款利率为 6.6%。

(26) 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保理贷款 1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1 月 28 日至 2014 年 5 月 27 日，贷款利率为 6.9%。

(27) 公司向汇丰银行中国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保理贷款 1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20 日至 2014 年 6 月 18 日，贷款利率为 6.9%。

(28) 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黑龙江省分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 102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4 日，贷款利率为 6.8775%。

(29) 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黑龙江省分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 166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0 月 25 日至 2021 年 10 月 24 日，贷款利率为 6.8775%。

(30) 公司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 6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8 月 30 日至 2018 年 8 月 30 日，贷款利率为 7%，由路桥集团担保。

(31) 公司向平安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委托贷款 6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12 月 28 日至 2018 年 12 月 28 日，贷款利率为 7%，由路桥集团担保。

(32) 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和平支行申请保理贷款 5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自 2013 年 7 月 31 日至 2014 年 1 月 7 日。贷款利率为 5.04%。

八、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上市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一、建设集团充分尊重龙建股份的独立经营自主权，保证不侵	2011 年 9 月 23 日起五年内	是	是		

			<p>害龙建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在建设集团的发展战略规划中，明确将龙建股份作为建设集团今后运作及整合公路、桥梁建设的唯一平台。二、建设集团将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来避免权属企业与龙建股份之间发生任何违反上市公司规则及市场原则的不公平竞争。三、建设集团将敦促建工集团成立专项工作</p>				
--	--	--	---	--	--	--	--

			<p>组，积极与龙建股份协调沟通，研究制定避免与龙建股份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的方案，方案可以采用重组整合、资质转让或证监会认可其他方式，并在未来五年内，解决建工集团与上市公司存在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四、在上述潜在同业竞争未完全解决期间，建设集团保证不利用对龙建股份控制关系从事</p>				
--	--	--	--	--	--	--	--

			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的行为，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避免本公司及持有权益达 51% 以上的子公司与龙建股份发生同业的业务活动。若有任何与龙建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商业机会，则将此商业机会让与龙建股份。				
--	--	--	--	--	--	--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否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由黑龙江省国资委统一支付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年

	名称	报酬
--	----	----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8
--------------	--------------------	----

公司于 2014 年 2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中国证券报》B015 版上发布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更名的公告》。公司聘任的 2013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中审亚太")全面完成了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转制的相关工作,转制后,原中审亚太名称变更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及经营范围保持不变。

根据《财政部 证监会 国资委关于证券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业务延续问题的通知》(财会[2012]17 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履行原中审亚太的合同及各项法律文件或与客户续签新的业务合同,将不视为更换或重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

十、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的处罚。

十一、 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的原因以及公司采取的消除暂停上市或终止上市情形的措施
公司无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的风险。

十二、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国家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外资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36,807,658.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36,807,658.0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36,807,658.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36,807,658.00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股份总数	536,807,658.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36,807,658.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无变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限售股份无变动情况。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3 年无证券发行情况。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股东结构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未发生变化。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59,94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 末股东总数		58,528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 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数量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国家	33.34	178,979,763	0	0	质押	89,489,881
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	国家	1.30	6,988,246	0	0	无	0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0.45	2,420,000	0	0	无	0
谢茜萍	境内自然人	0.32	1,721,900	290,600	0	无	0
洪金汉	境内自然人	0.29	1,577,300	1,577,300	0	未知	
刘江	境内自然人	0.23	1,225,284	203,084	0	无	0
哈尔滨铁路局齐齐哈尔铁路分局	国有法人	0.23	1,210,000	0	0	无	0
姜文军	境内自然人	0.20	1,054,008	1,054,006	0	无	0
张瑞平	境内	0.19	1,020,361	1,020,361	0	无	0

	自然人					
蒋根吉	境内自然人	0.19	1,000,013	79,500	0	无 0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78,979,763		人民币普通股 178,979,763		
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		6,988,246		人民币普通股 6,988,246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		2,4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0,000		
谢茜萍		1,721,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21,900		
洪金汉		1,577,300		人民币普通股 1,577,300		
刘江		1,225,284		人民币普通股 1,225,284		
哈尔滨铁路局齐齐哈尔铁路分局		1,2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0,000		
姜文军		1,054,008		人民币普通股 1,054,008		
张瑞平		1,020,361		人民币普通股 1,020,361		
蒋根吉		1,000,013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1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厚
成立日期	2008 年 9 月 9 日
组织机构代码	67749394-3
注册资本	126,000
主要经营业务	对权属企业进行投资、资本运营管理。
经营成果	建设集团为国有独资公司，由黑龙江省国资委直接控股和控制，是黑龙江省国资委第二大企业，具有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及房屋建筑施工总承包“双特”级资质，以及拥有公路勘察设计和房屋建筑设计“双甲”级资质，营业范围主要包括房屋建筑施工、公路基础设施建设、建筑安装、房地产开发、科技研发、资本运营六大业务板块，年施工生产能力 300 亿元以上。建设集团现已涉足国内 23 个省、12 个国家的经营市场，2013 年度新签合同订单 237 亿元，同比增长 101.28%。省外市场和国际市场知名度不断提升，市场网络、经营阵地进一步巩固和扩大。

财务状况	截止 2013 年度末，预计资产总额 170 亿元左右、预计可实现营业收入 220 亿元、利税总额 8.6 亿元（未经事务所审计披露）。
现金流和未来发展战略	坚持以科学发展为主题，以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为主线，做大做强做优传统主业，发展低碳建筑新兴产业，努力培育具有国内外竞争力、影响力的大公司大企业集团。在品牌层次定位上，打造三个知名品牌；在企业品质定位上，建设四型集团企业；在发展思路定位上，坚持五个同步推进；在产品类型定位上，立足六大业务板块。三个知名品牌：省内企业界知名品牌、国内建筑界知名品牌、部分国家市场知名品牌。四型集团企业：结构优良、主业突出、治理完善的现代型企业集团；理念先进、管理科学、适应经济全球化的国际型企业集团；科技领先、拥有自主知识产权、核心竞争力突出的创新型企业集团；诚信经营、协调发展、团结奋进的和谐型企业集团。五个同步推进：传统产业和新兴产业同步推进、市场扩张和市场巩固同步推进、科技创新和成果转化同步推进、经济总量和经济质量同步推进、企业发展和民生改善同步推进。六大业务板块：科研技术、房屋建筑、基础设施、建筑安装、地产开发、高端项目投融资。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2、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无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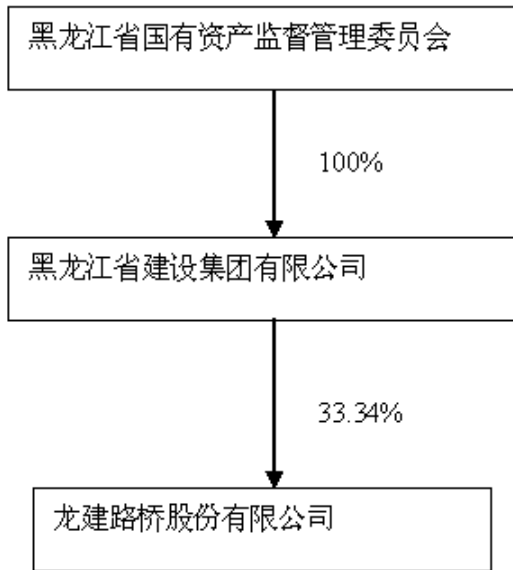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赵杰
主要经营业务	（一）贯彻实施党和国家关于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起草国有资产监督管理的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二）根据省政府授权，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和行政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承担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监督和管理；指导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和重组，推动国有企业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结构和布局的战略性调整。（三）承担监督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考核评价指标体系和考核标准；通过统计、稽核对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的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承担监管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工作，制定监管

	<p>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四)按照干部管理权限,通过法定程序对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推进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五)按照有关规定,代表省政府向监管企业派出监事会;承担监事会的日常管理工作。</p> <p>(六)负责组织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按照有关规定承担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七)按照出资人职责,承担督促检查监管企业贯彻落实国家安全生产方针政策及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等工作。(八)承担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工作,依法对市(地)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督。(九)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p>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p>	<p>未知</p>

2、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五、 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 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报告期从股东单位获得的应付报酬总额(万元)
史铁桥	前董事长、前董事(报告期后离任)	男	51	2012年4月27日	2014年1月28日	0	0	0		12	
陈亮	董事长(报告期后新任)	男	52	2014年1月28日	2014年4月27日	0	0	0			
陈亮	前总经理(报告期后离任)	男	52	2012年4月27日	2014年1月25日	0	0	0		12	
杨继禹	副董事长(报告期后新任)	男	44	2014年3月31日	2014年4月27日	0	0	0			
田玉龙	副董事长(报告期后新任)	男	44	2014年3月31日	2014年4月27日	0	0	0			
王征宇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2	2008年8月22日	2014年4月27日	0	0	0		9.6	
蔡绍忠	前董事(报告期后离任)	男	54	2009年8月25日	2014年1月28日	0	0	0			12
李梓丰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2	2009年8月25日	2014年4月27日	0	0	0		9.6	

	理、总 经济师			日	日						
张永良	董 事 (报告 期后新 任)	男	48	2014年 3月18 日	2014年 4月27 日	0	0	0			
秦玉文	独立董 事	男	66	2008年 8月22 日	2014年 4月27 日	0	0	0		3	
张兵	独立董 事	男	65	2008年 8月22 日	2014年 4月27 日	0	0	0		3	
李怡厚	独立董 事	男	67	2008年 8月22 日	2014年 4月27 日	0	0	0		3	
叶晓峰	独立董 事	男	62	2013年 5月30 日	2014年 4月27 日	0	0	0		1.5	
史航	董事	男	44	2008年 8月22 日	2014年 4月27 日	0	0	0			17.1
赵庆海	董事	男	49	2008年 8月22 日	2014年 4月27 日	2,000	2,000	0			10.4
孙雪飞	前监事 会 主 席、前 监 事 (报告 期后离 任)	男	43	2008年 8月22 日	2014年 1月28 日	0	0	0			12.8
张世英	监事会 主 席 (报告 期后新 任)	男	55	2014年 3月31 日	2014年 4月27 日	0	0	0		9.6	
郑云章	监事	男	43	2008年 8月22 日	2014年 4月27 日	0	0	0		6.25	
付百彦	监事	男	44	2008年 8月22 日	2014年 4月27 日	0	0	0		6.25	
谷文龙	监事	男	48	2008年 8月22 日	2014年 4月27 日	0	0	0		6	
田延丰	前监事	男	43	2008年 8月22 日	2013年 7月2 日	3,300	3,300	0			1.56
李仁	监事	男	43	2013年 9月11 日	2014年 4月27 日	0	0	0			4.8
杨继禹	总经理 (报告 期后新 任)	男	44	2014年 1月28 日	2014年 4月27 日	0	0	0			

	任)										
田玉龙	副总经理	男	44	2009年8月5日	2014年4月27日	0	0	0			
陈超	总工程师	男	56	2009年8月5日	2014年4月27日	0	0	0		9.6	
张永良	副总经理、总会计师	男	48	2009年8月5日	2014年4月27日	0	0	0		9.6	
孙国臣	前副总经理（报告期后离任）	男	41	2012年1月18日	2014年1月28日	0	0	0		9.6	
邢启军	副总经理（报告期后新任）	男	41	2014年1月28日	2014年4月27日	0	0	0			
李贵清	副总经理（报告期后新任）	男	51	2014年1月28日	2014年4月27日	0	0	0			
合计	/	/	/	/	/	5,300	5,300	0	/	110.60	58.66

史铁桥：2009年8月25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2009年10月28日任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2年4月27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至2014年1月28日。

陈亮：2009年8月5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4月27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5月9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年1月28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至今。

杨继禹：2008年4月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2年4月11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1月28日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龙建股份董事、副董事长。

田玉龙：2008年5月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09年8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至今；2014年3月任龙建股份董事、副董事长至今。

王征宇：2009年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蔡绍忠：2009年8月25日至2014年1月28日任龙建股份董事；2009年12月9日任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至今；2010年5月19日任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至今。

李梓丰：2009年8月任龙建股份董事、副总经理兼总经济师至今。

张永良：2009年8月任龙建股份副总经理兼总会计师至今，2014年3月任龙建股份董事至今。

秦玉文：2008年8月22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张兵：2008年8月22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李怡厚：2008年8月22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至今。

叶晓峰：2009年至2012年1月任黑龙江省商务厅党组书记、厅长；2012年1月任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参事室参事至今；2009年至今任哈尔滨商业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2013年5月30日任龙建股份独立董事至今。

史航：2009年至今任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资本运营部部长；2008年8月22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至今。

赵庆海：2009 年任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部长；2010 年 4 月任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2008 年 8 月 22 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至今。

孙雪飞：2008 年 8 月 22 日至 2014 年 1 月 28 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2009 年 12 月 9 日任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4 月任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副书记兼纪检书记。

张世英：2009 年至 2012 年 1 月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党委书记、2012 年 1 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4 年 3 月至今任龙建股份监事、监事会主席。

郑云章：2009 年 2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策划部部长，2014 年 2 月至今任龙建股份绩效审计部部长；2009 年至今兼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

付百彦：2009 年 12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部长；2014 年 2 月至今任龙建股份总包部财务总监；2009 年至今兼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职工监事。

谷文龙：2009 年至 2010 年 6 月任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办公室主任；2010 年 6 月至今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副主席；2009 年至今兼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2009 年 12 月 9 日至今任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监事。

田延丰：2009 年至 2013 年 7 月任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科员；2008 年 8 月 22 日至 2013 年 7 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仁：2009 年至 2010 年 4 月任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信息部主任科员；2010 年 4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技术信息部副部长；2011 年 11 月至 2013 年 3 月任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副部长；2013 年 3 月至今任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部长；2013 年 9 月至今任龙建股份监事。

陈超：2009 年 8 月 5 日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至今。

孙国臣：2009 年任黑龙江省龙建股份第五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2010 年 1 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总包部部长；2012 年 1 月 18 日至 2014 年 1 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邢启军：2008 年 3 月起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 年 5 月任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 年 1 月任龙建股份副总经理至今。

李贵清：2009 年任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 年 1 月至今任龙建股份副总经理。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后的离任和新任的具体情况请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B014 版披露的系列公告及于 2014 年 3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披露的系列公告。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史铁桥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10 月 28 日	
蔡绍忠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09 年 12 月 9 日	
蔡绍忠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0 年 5 月 19 日	
史航	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	证券部部长	2002 年 5 月 26 日	
赵庆海	黑龙江航运集团	总会计师	2010 年 4 月 21 日	

	有限公司			
孙雪飞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副书记兼纪检书记	2012 年 4 月 5 日	
田延丰	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主任科员	2000 年 12 月 20 日	2013 年 6 月 18 日
谷文龙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12 月 9 日	
李仁	黑龙江航运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审计部部长	2013 年 3 月 19 日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秦玉文现任中国建设会计学会会长，兼任中国建筑业协会统计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中国生产力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投资学会常务理事、中国建筑学会常务理事、上海交通大学中国都市圈发展与管理研究中心学术委员会委员。

叶晓峰现任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参事室参事、黑龙江商学院（哈尔滨商业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中国商业经济学会副会长、黑龙江省商业联合会会长、黑龙江省科技经济顾问委员会委员、哈尔滨市专家咨询顾问委员会副主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黑龙江省国资委《出资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的文件规定以及黑龙江省建设集团《企业经营者业绩考核评价暂行办法》，结合 2013 年度生产经营指标完成情况，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金，提交董事会审议；效益薪金待主管部门考核评定后，按有关规定发放。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除独立董事之外，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为其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而领取的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薪酬符合薪酬体系和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相关数据真实、准确，发放金额符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标准。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69.26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史铁桥	前董事长、前董事	离任	工作需要（报告期后离任）
陈亮	董事长	聘任	工作需要（报告期后新任）
陈亮	前总经理	离任	工作需要（报告期后离任）
蔡绍忠	前董事	离任	工作需要（报告期后离任）
杨继禹	副董事长、董事	聘任	工作需要（报告期后新

			任)
杨继禹	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报告期后新任)
田玉龙	副董事长、董事	聘任	工作需要 (报告期后新任)
张永良	董事	聘任	工作需要 (报告期后新任)
叶晓峰	独立董事	聘任	工作需要
孙雪飞	前监事会主席、前监事	离任	工作需要 (报告期后离任)
张世英	监事会主席、监事	聘任	工作需要 (报告期后新任)
田延丰	前监事	离任	工作需要
李仁	监事	聘任	工作需要
邢启军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报告期后新任)
李贵清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报告期后新任)
孙国臣	前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需要 (报告期后离任)

五、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拥有高级职称人员 751 人, 比上一年度增长 15%; 中级职称人员 1050 人, 比上一年度减少 3.67%; 初级职称人员 839 人, 比上一年度增长 2.94%。公司现有一级建造师 219 人, 比上一年度增长 2.14%; 二级建造师 57 人, 比上一年度增长 16.33%。公司持有公路工程造价人员资格证书的人员有 377 人, 比上一年度增长 292.7%; 持有公路水运工程试验检测人员资格证书的人员有 379 人, 比上一年度增长 32.52%; 持有市政工长岗位证书的人员有 108 人, 比上一年度减少 30.77%。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总体上趋于有利于公司经营发展的方向, 符合正常的变动范畴。

六、 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6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84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1,03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703
技术人员	1,285
财务人员	394
行政人员	462
合计	4,84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 (人)

硕士	19
本科	1,193
专科	1,511
中专	364
高中及以下	1,757
合计	4,844

(二) 薪酬政策

公司总部非高管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岗位工资标准根据职级和岗位工作量大小和职责轻重等确定。具体按《公司机关岗位工资制度》执行。

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实行绩效考核薪酬制。薪酬由基本薪金、绩效薪金和奖励薪金三部分组成。按公司下发的《三项制度改革暂行办法》、《子公司经营者经营绩效考核评价办法》等文件执行。除执行薪酬标准不同外，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与公司高管人员的分配方式大体相同。

项目部等施工生产单位领导班子成员，实行项目承包责任制。薪酬分配实行目标管理、超利分成的办法，主要分为两部分，基本薪酬部分由子公司根据项目产值大小确定标准，以现金形式按月发放；超利分成部分按项目承包指标完成情况由子公司按年或项目竣工验收决算后进行核定。具体的项目承包兑现分配办法由子公司根据公司整体要求自行制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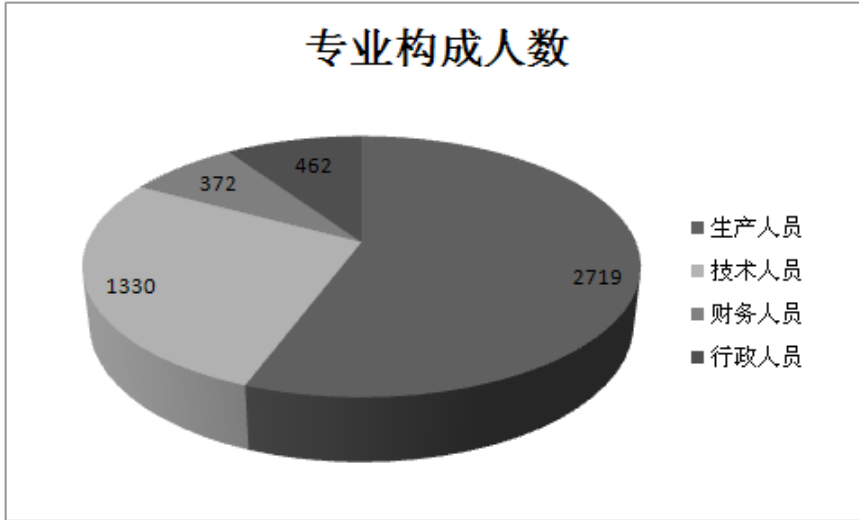
项目部等施工生产单位其他职工和机关、后勤等非施工生产单位人员，实行岗位工资制。工资项目由岗位基本工资和岗位绩效工资两部分组成，岗位工资标准由子公司自行制订，但岗位基本工资不能突破公司《三项制度改革暂行办法》规定的参考标准。

子公司以利于调动职工工作积极性、利于提高工作质效和经济效益为标准，可实行下述薪资分配办法。对实行工段、班组或设备单机、多机承包的，可实行工效承包工资；对适合按业务量或定额核算业务，可实行计件工资；对单一增收节支业务，可实行提成工资；对引进的特殊急需人才或特聘兼职人员，可实行协议工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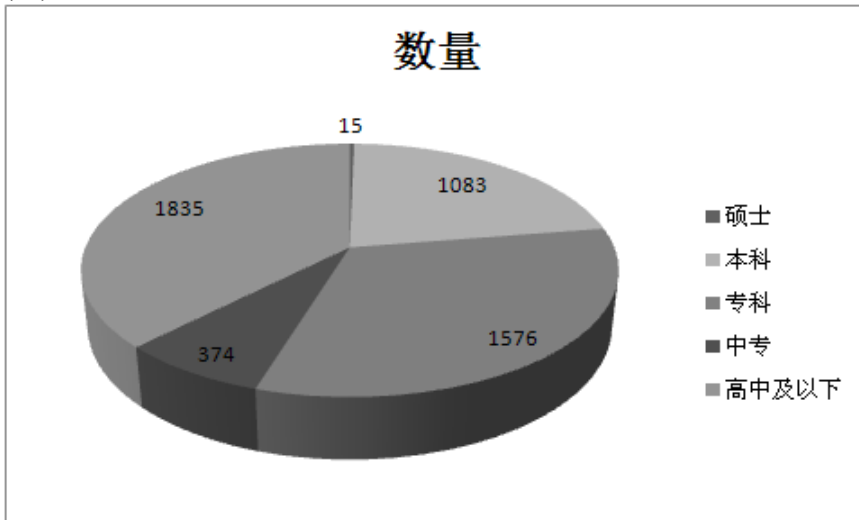
(三) 培训计划

公司按照 2012-2013 年度职工培训计划，组织开展了培训相关工作，公司和权属单位计划举办培训班 92 个，实际举办培训班 74 个，办班率为 80%，累计培训人员 3347 人次，基本满足了公司人员培训需求。在 2013 年 11 月，按照公司培训工作安排，通过组织公司职能部门进行培训需求调查，制订下发了 2013-2014 年度培训计划，对各单位下一年度培训工作进行具体安排和部署。

(四) 专业构成统计图：



(五) 教育程度统计图:



(六) 劳务外包情况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0

第八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及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等相关情况说明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公司的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结合自身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修订了《公司章程》，制订发布了《公司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修改完善了修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目前公司治理情况具体如下：

1、股东和股东大会：本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表决权。本公司关联交易公平、规范，关联交易信息及时、充分披露，控股股东没有利用其控股地位在商业交易中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本公司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的权利，并承担相应的义务。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和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2、董事与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成员构成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会议议事程序和决议、会议决议信息披露以及决议执行均能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规定进行。公司所有董事均能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职责，认真审议相关议案，列席股东大会；积极参加相关业务培训，熟悉法律、法规及董事权利、义务和责任，公平对待所有股东，并关注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促进董事会的科学决策和公司的可持续健康发展。

3、监事与监事会：本公司监事会能够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规范运作，按照法定程序召开定期会议和临时会议，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已经建立了有效的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并加以逐步完善。公司董事、监事津贴由股东大会批准确定，高管人员采用与企业整体经营业绩相挂钩的年薪制，按照黑龙江省国资委和黑龙江省建设集团的相关考核办法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决定其效益薪金的分配，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5、相关利益者：本公司鼓励员工通过与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人员的直接沟通和交流，反映员工对公司经营、财务状况以及涉及员工利益的重大决策的意见。本公司尊重和维持银行以及其他债权人、客户、员工等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以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6、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信息，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公司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在投资者关系管理上，公司坚持诚实守信的原则，客观、真实、准确反映公司实际情况，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对待股东一视同仁。公司积极听取投资者及来访者的合理意见和建议，对投资者关心的问题，整理完成后及时反馈给公司领导，保证在不违反信息披露有关规定的前提下给予投资者满意答复。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情况：

2011 年 11 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从制度体系上进一步规范了内幕信息使用人的管理工作。在本项管理制度中对如下重要内容进行了规定：内幕信息的定义和范围、内幕信息知情人的定义和范围、内幕信息产生后依法

公开披露前流转及登记备案的流程、内幕信息的保密管理、责任追究等。依据该管理制度，公司在 2013 年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对年报信息于披露前在公司内部及公司外部的流转进行了严格地管理，及时、完整地填写、送达了《内幕信息流转审批表》、《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内幕信息知情人保密及禁止内幕交易告知书》等一系列管理文件。截至目前为止，公司没有发现违法、违规使用内幕信息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如有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的现状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基本一致。

二、 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2 年度股东大会	2013 年 5 月 30 日	《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2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预案》；《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选举叶晓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融资 2380 万元	1、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意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2、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同意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3、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报告及摘要》同意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4、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财务	www.sse.com.cn	2013 年 5 月 31 日

		<p>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预计工程分包形成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延续使用控股股东 1 亿元财务资助的议案》；《关于延续使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 2800 万元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一公司 2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一公司申请 3.9 亿元银行授信额度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 4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伊哈公司 1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公司 4.3 亿元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向开发银行申请 BT 项目 2.68 亿元长期贷款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龙捷公司 2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p>	<p>决算报告》同意 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5、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以 2012 年末总股本 536,807,6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10 元（含税），即向股东分配现金红利 5,368,076.58 元。同意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6、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同意 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7、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预案》公司独立董事 2012 年度津贴每人每</p>		
--	--	---	--	--	--

			<p>年 3 万元（含税），其他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报酬。同意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8、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9、审议通过了《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同意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10、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叶晓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大会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叶晓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表决结果如下：叶晓峰先生：获得同意票 188,035,450 票，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p>		
--	--	--	---	--	--

			<p>100%；叶晓峰先生独立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1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融资 2380 万元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12、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工程分包形成持续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此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为 9,055,687 股，同意票 9,055,68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13、审议通过了《关于延续使用控股股东 1 亿元财务资助的议案》此议案属于关联交易，控股股东</p>	
--	--	--	--	--

			<p>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为 9,055,687 股，同意票 9,055,68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14、审议通过了《关于延续使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财务资助 2800 万元的议案》此议案属于关联交易，控股股东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为 9,055,687 股，同意票 9,055,687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15、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一公司 2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16、审议</p>	
--	--	--	--	--

			<p>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一公司申请 3.9 亿元银行授信额度担保的议案》同意票 188,035,45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 弃权票 0 股。17、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 4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票 188,035,450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票 0 股; 弃权票 0 股。18、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伊哈公司 1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票 181,047,204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28%; 反对票 6,988,246 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2%; 弃权票 0 股。19、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四公司 4.3 亿元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p>	
--	--	--	---	--

			<p>的议案》同意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20、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开发银行申请 BT 项目 2.68 亿元长期贷款的议案》同意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2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龙捷公司 2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票 188,03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p>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3 年 9 月 11 日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申请 1 亿元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申请 1 亿元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票 186,82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www.sse.com.cn	2013 年 9 月 12 日

		<p>则》、《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6000 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选举李仁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关于接受关联方 2000 万元财务资助的议案》。</p>	<p>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同意票 186,82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3、审议通过了《公司股东大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同意票 186,82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4、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6000 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票 186,82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5、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李仁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同意票 186,825,45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p>		
--	--	--	---	--	--

			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李仁先生监事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6、审议通过了《关于接受关联方2000万元财务资助的议案》此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回避了表决。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为7,845,687股，同意票7,845,687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		
--	--	--	---	--	--

三、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史铁桥	否	15	1	14	0	0	否	2
陈亮	否	15	1	14	0	0	否	2
蔡绍忠	否	15	1	14	0	0	否	2
王征宇	否	15	1	14	0	0	否	2
李梓丰	否	15	1	13	1	0	否	2
史航	否	15	1	14	0	0	否	2
赵庆海	否	15	1	14	0	0	否	2
秦玉文	是	15	1	14	0	0	否	2
张兵	是	15	1	14	0	0	否	2
李怡厚	是	15	1	14	0	0	否	2
叶晓峰	是	8	0	8	0	0	否	1

本报告期内，无公司董事连续两次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秦玉文先生、张兵先生、李怡厚先生、叶晓峰先生未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过异议。

四、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于 2013 年 4 月 1 日通过了《关于提名叶晓峰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了此项提名。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预案》和《公司 2012 年度高管人员薪酬分配预案》。同意将上述预案提交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审议。

2013 年 3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终审出具的《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报告》进行了审核分析，并出具了审核意见：认为该《审计报告》中的财务报表及会计附注，基本反映了公司资产现状及 2012 年度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和经营业绩，同意将以此为依据编制的《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 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 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因股份化改造、行业特点、国家政策、收购兼并等原因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建设集团的子公司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建工集团）的主营业务为房屋建筑开发，在经营范围中还包括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叁级，与龙建股份存在着潜在的同业竞争，为避免未来与龙建股份可能产生的业务竞争，支持龙建股份做强做大主业，建设集团于 2011 年 9 月做出如下承诺：

1、建设集团充分尊重龙建股份的独立经营自主权，保证不侵害龙建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在建设集团的发展战略规划中，明确将龙建股份作为建设集团今后运作及整合公路、桥梁建设业务的唯一平台。

2、建设集团将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来避免权属企业与龙建股份之间发生任何违反上市公司规则及市场原则的不公平竞争。

3、建设集团将敦促建工集团成立专项工作小组，积极与龙建股份协调沟通，研究制定避免与龙建股份存在潜在同业竞争的方案，方案可以采用重组整合、资质转让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并在未来五年内，解决建工集团与上市公司存在的潜在同业竞争问题。

4、在上述潜在同业竞争未完全解决期间，建设集团保证不利用对龙建股份控制关系从事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依法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避免本公司及持有权益达 51% 以上的子公司与龙建股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若有任何与龙建股份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商

业机会，则将此商业机会让与龙建股份。

目前，该承诺事项在履行过程中，未发生同业竞争情况。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是采用与企业整体经营业绩相挂钩的年薪制，基本薪金标准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黑龙江省国资委《出资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的文件规定以及黑龙江省建设集团《企业经营者业绩考核评价暂行办法》，结合 2013 年度生产经营指标完成情况拟定，提交董事会审议；效益薪金按照主管部门考核办法进行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决定其分配，按有关规定发放。

第九节 内部控制

一、 内部控制责任声明及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董事会对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负责，建立和维护有效的内部控制是董事会不可推卸的责任。

我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配套指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法规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管理。同时根据本企业经营管理特点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涵盖公司所有营运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并予以实施，保障了各项工作有章可循，风险可控。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并发挥了有效的控制和防范作用，提高了经营效果和效率，促进了公司健康、平稳发展。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一）建立内部控制工作的组织保障

为确保公司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工作的有序进行，公司成立了内部控制领导小组和工作小组。领导小组由董事长负责，负责对内控工作的开展进行领导决策、检查和督促。工作小组由总经理负责，董秘和总经济师任副组长，负责制订和监督执行《内控实施方案》。方案中明确了内控建设的归口部门是财务部和企业策划部，内控监督和评价归口部门是审计工作部，内控审计归口部门是财务部和审计工作部，各归口部门负责牵头组织各职能部门和子公司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立、评价和审计等具体工作。

（二）开展内控知识培训

公司总经济师对内部控制规范进行过系统学习，多年来研究和管理公司企管和内控工作，鉴于公司点多线长、工艺复杂专业的行业特点，以及多年来公司在制度建设上具备一定的基础，公司由总经济师具体负责组织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工作。2011年11月，公司总经济师专门对公司内部控制工作小组成员进行了有关内部控制规范和配套指引的培训。

2011年9月，公司财务负责人参加了黑龙江证监局组织的内控相关知识培训。

2012年5月和11月，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参加了黑龙江证监局组织的辖区上市公司内控规范体系建设培训。

（三）开展内部控制体系建设

公司组织相关人员在学习和借鉴了在港交所上市的大型国有公司内控建设经验成果的基础上，于2011年11月启动了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建设工作，组织各相关部门负责人结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按照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等18项应用指引对公司现有制度与流程进行全面梳理，查找内控缺陷，落实整改工作，制定和完善各项流程和制度，内控工作小组根据《内控基本规范》中五要素建立了内控手册框架，将《应用指引》内容融入其中，起草了《公司内部控制手册》，编制了《总部流程指引》、《重大事项权限指引》、《工作流程图及控制点汇集》、《内控制度清单》，初步形成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核通过并于2012年8月23日下发了《公司内部控制手册》，公司内控体系进入运行阶段。

（四）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公司于2012年8月2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下发了《公司内部控制监督评价办法》，于2013年12月27日下发了《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公司成立了内控评价的组织机构，确定了工作方式和内容，制定了工作时间表。

（五）内部控制审计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关于2012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财办会[2012]30号）要求，公司聘请了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后更名为“中审亚太会计

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六）内部控制建设的完善

公司将不断完善内控建设以适应公司的发展需要和管理需要。

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二、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我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附件。

三、 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及相关执行情况说明

2010年3月，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随后该制度在公司颁布执行。根据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或知情人因工作失职或违反制度规定，致使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出现失误或给公司带来重大经济损失、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应查明原因，依情节轻重追究当事人的责任。截至目前为止，公司年度报告未发生重大差错责任事故。

第十节 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刘凤美、吴枫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14)010239 号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建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龙建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龙建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建股份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北京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凤美
（签名并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枫
（签名并盖章）

二〇一四年四月十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658,530,338.92	343,930,883.3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1,321,173,318.13	1,456,884,045.79
预付款项	五、4	208,228,801.29	191,404,239.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五、3	802,922,239.96	687,685,133.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2,740,530,693.70	2,373,139,819.7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731,385,392.00	5,053,044,121.08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五、7	288,044,052.58	
长期股权投资	五、8	149,598,694.88	149,598,694.8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300,427,697.46	337,939,200.43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10	519,524,445.23	539,796,126.19
开发支出			
商誉	五、11	3,460,146.02	3,460,146.02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2	23,711,696.89	23,403,622.4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84,766,733.06	1,054,197,790.00
资产总计		7,016,152,125.06	6,107,241,911.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886,166,000.00	63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15	84,000,000.00	95,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16	2,281,052,825.74	2,091,848,739.71
预收款项	五、17	859,035,432.74	756,866,174.2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五、18	299,369,813.21	308,061,150.40
应交税费	五、19	268,441,374.46	265,577,839.79
应付利息	五、20	12,145,781.2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1	894,416,312.15	766,231,413.69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五、22		45,295,466.09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84,627,539.54	4,960,880,783.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3	415,350,000.00	210,00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五、24	132,159,785.32	54,552,003.51
专项应付款	五、25	62,130,724.12	62,130,724.12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6	28,506,106.27	39,007,018.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8,146,615.71	365,689,746.55
负债合计		6,222,774,155.25	5,326,570,530.4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7	536,807,658.00	536,807,658.00
资本公积	五、28	100,361,630.51	100,361,630.5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五、29	7,583,020.35	4,985,945.68
盈余公积	五、30	4,650,366.34	4,302,206.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1	137,960,738.93	126,459,524.89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287,815.44	288,700.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785,075,598.69	773,205,665.58
少数股东权益		8,302,371.12	7,465,715.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793,377,969.81	780,671,380.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总计		7,016,152,125.06	6,107,241,911.08

法定代表人：陈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元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6,611,489.47	130,637,808.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1	280,865,922.93	192,323,349.15
预付款项		58,602,442.38	91,792,436.2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2,395,636.63	12,395,636.63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1,167,546,238.21	819,594,329.36
存货		665,977,903.98	625,315,184.9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381,999,633.60	1,872,058,744.9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976,131,547.36	852,147,753.5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97,727.85	6,911,111.47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51,250.00	656,250.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34,882.18	5,706,77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88,815,407.39	865,421,890.27
资产总计		3,370,815,040.99	2,737,480,635.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41,166,000.00	47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000,000.00	55,000,000.00
应付账款		591,429,671.24	359,790,258.23
预收款项		287,567,099.14	456,768,385.44
应付职工薪酬		24,395,930.77	34,184,041.87
应交税费		38,768,085.71	40,505,041.99
应付利息		12,145,781.24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70,401,088.43	624,978,570.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31,427,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25,873,656.53	2,074,653,797.5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05,350,00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77,349,795.37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2,699,795.37	
负债合计		2,708,573,451.90	2,074,653,797.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36,807,658.00	536,807,658.00
资本公积		99,496,124.57	99,496,124.57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1,468,085.79	166,856.50
盈余公积		4,356,188.22	4,008,028.3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0,113,532.51	22,348,170.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2,241,589.09	662,826,837.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370,815,040.99	2,737,480,635.20

法定代表人: 陈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张永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 朱元萍

合并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5,653,736,824.32	6,503,004,033.75
其中: 营业收入	五、32	5,653,736,824.32	6,503,004,033.7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45,228,401.18	6,490,513,709.90
其中: 营业成本	五、32	5,213,681,073.87	6,010,671,380.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4	178,010,972.33	206,601,757.97
销售费用	五、35	8,026,975.43	8,774,839.91
管理费用	五、36	147,916,281.22	163,943,479.00
财务费用	五、37	96,222,539.19	82,650,526.73
资产减值损失	五、38	1,370,559.14	17,871,726.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508,423.14	12,490,323.85
加：营业外收入	五、39	23,053,169.72	22,820,289.87
减：营业外支出	五、40	1,863,291.63	1,854,766.2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491,686.22	815,626.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698,301.23	33,455,847.52
减：所得税费用	五、41	11,594,569.02	15,388,023.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103,732.21	18,067,823.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17,450.50	17,826,403.08
少数股东损益		886,281.71	241,420.54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五、42	0.0321	0.03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五、42	0.0321	0.0332
七、其他综合收益		-2,576,515.48	288,700.04
八、综合收益总额		15,527,216.73	18,356,523.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40,935.02	18,115,103.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86,281.71	241,420.54

法定代表人：陈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元萍

母公司利润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1,693,928,969.17	1,563,808,469.66
减：营业成本	十二、4	1,581,112,027.49	1,440,142,679.12
营业税金及附加		55,978,921.29	52,770,447.08
销售费用		337,983.26	74,437.84
管理费用		18,882,958.06	24,801,861.34
财务费用		30,310,961.56	29,854,615.30
资产减值损失		3,712,427.69	5,238,977.2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593,689.82	10,925,451.75
加：营业外收入		2,08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316,605.41	73,589.3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357,084.41	10,851,862.39
减：所得税费用		1,875,485.65	2,965,714.8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481,598.76	7,886,147.59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3,481,598.76	7,886,147.59

法定代表人：陈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元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563,050,667.14	6,026,017,670.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			

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226,373,895.17	167,142,74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89,424,562.31	6,194,160,412.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30,662,973.80	5,541,465,593.0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5,128,642.27	252,782,795.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936,804.42	192,039,462.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	五、44	206,768,391.80	356,443,138.74

有关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75,496,812.29	6,342,730,990.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7,750.02	-148,570,577.5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6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45,600.70	3,322,452.6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5,578,804.11	17,13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0,724,404.81	620,458,452.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019,619.39	26,269,630.96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6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9,019,619.39	626,269,630.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295,214.58	-5,811,178.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46,166,000.00	1,327,009,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96,220,000.00	82,44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2,386,000.00	1,409,449,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18,077,500.00	1,123,576,999.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199,268.14	83,571,649.6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4	68,142,349.76	51,079,527.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9,419,117.90	1,258,228,176.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966,882.10	151,220,823.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599,417.54	-3,160,932.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634,109.76	253,795,042.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9,233,527.30	250,634,109.76

法定代表人：陈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元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85,701,038.15	1,448,424,262.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044,345.60	62,213,27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6,745,383.75	1,510,637,542.6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55,665,651.34	1,522,408,727.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86,803.01	47,958,669.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940,654.12	40,982,660.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591,984.23	62,565,266.1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7,685,092.70	1,673,915,323.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939,708.95	-163,277,781.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0	6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8,804.11	17,136,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578,804.11	617,136,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060.00	870,847.2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3,983,793.80	6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4,014,853.80	600,870,847.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436,049.69	16,265,152.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51,166,000.00	1,187,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25,966,000.00	1,18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8,077,500.00	1,003,567,999.9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497,197.14	49,633,971.0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526,231.53	2,750,765.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4,100,928.67	1,055,952,736.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865,071.33	131,047,263.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489,312.69	-15,965,364.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8,143,905.26	104,109,269.8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0,633,217.95	88,143,905.26

法定代表人：陈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元萍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6,807,658.00	100,361,630.51		4,985,945.68	4,302,206.46		126,459,524.89	288,700.04	7,465,715.03	780,671,380.61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初余额	536,807,658.00	100,361,630.51		4,985,945.68	4,302,206.46		126,459,524.89	288,700.04	7,465,715.03	780,671,380.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97,074.67	348,159.88		11,501,214.04	-2,576,515.48	836,656.09	12,706,589.20
（一）净利润							17,217,450.50		886,281.71	18,103,732.21
（二）其他综合收益								-2,576,515.48		-2,576,515.48
上述（一）和（二）小							17,217,450.50	-2,576,515.48	886,281.71	15,527,216.73

计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348,159.88	-5,716,236.46			-5,368,076.58
1. 提取盈余公积					348,159.88	-348,159.8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68,076.58			-5,368,076.58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2,597,074.67					-49,625.62	2,547,449.05
1. 本期提取				76,612,018.19					1,581,731.23	78,193,749.42
2. 本期使用				74,014,943.52					1,631,356.85	75,646,300.37
(七)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36,807,658.00	100,361,630.51		7,583,020.35	4,650,366.34		137,960,738.93	-2,287,815.44	8,302,371.12	793,377,969.81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6,807,658.00	100,361,630.51		2,445,860.64	3,513,591.70		114,789,813.15		7,224,839.32	765,143,393.32
: 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他										
二、本年初余额	536,807,658.00	100,361,630.51		2,445,860.64	3,513,591.70		114,789,813.15		7,224,839.32	765,143,393.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40,085.04	788,614.76	11,669,711.74	288,700.04	240,875.71	15,527,987.29
（一）净利润						17,826,403.08		241,420.54	18,067,823.62
（二）其他综合收益							288,700.04		288,700.04
上述（一）和（二）小计						17,826,403.08	288,700.04	241,420.54	18,356,523.6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88,614.76	-6,156,691.34			-5,368,076.58
1. 提取盈余公积					788,614.76	-788,614.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5,368,076.58			-5,368,076.58

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2,540,085.04				-544.83	2,539,540.21
1. 本期提取				92,365,283.43				1,247,745.27	93,613,028.70
2. 本期使用				89,825,198.39				1,248,290.10	91,073,488.49
(七)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36,807,658.00	100,361,630.51		4,985,945.68	4,302,206.46	126,459,524.89	288,700.04	7,465,715.03	780,671,380.61

法定代表人：陈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元萍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6,807,658.00	99,496,124.57		166,856.50	4,008,028.34		22,348,170.21	662,826,837.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536,807,658.00	99,496,124.57		166,856.50	4,008,028.34		22,348,170.21	662,826,837.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01,229.29	348,159.88		-2,234,637.70	-585,248.53
(一)净利润							3,481,598.76	3,481,598.7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3,481,598.76	3,481,598.7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348,159.88		-5,716,236.46	-5,368,076.58
1.提取盈余公积					348,159.88		-348,159.8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68,076.58	-5,368,076.58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301,229.29				1,301,229.29
1. 本期提取				24,494,695.65				24,494,695.65
2. 本期使用				23,193,466.36				23,193,466.36
(七)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536,807,658.00	99,496,124.57		1,468,085.79	4,356,188.22		20,113,532.51	662,241,589.09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6,807,658.00	99,496,124.57		839,479.88	3,219,413.58		20,618,713.96	660,981,389.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36,807,658.00	99,496,124.57		839,479.88	3,219,413.58		20,618,713.96	660,981,389.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2,623.38	788,614.76		1,729,456.25	1,845,447.63
（一）净利润							7,886,147.59	7,886,147.59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7,886,147.59	7,886,147.59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788,614.76		-6,156,691.34	-5,368,076.58
1. 提取盈余公积					788,614.76		-788,614.76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 股东)的 分配							-5,368,076.58	-5,368,076.58
4. 其他								
(五)所 有者权 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2. 盈余 公积转 增资本 (或股 本)								
3. 盈余 公积弥 补亏损								
4. 其他								
(六)专 项储备				-672,623.38				-672,623.38
1. 本期 提取				23,330,916.43				23,330,916.43
2. 本期 使用				24,003,539.81				24,003,539.81
(七)其 他								
四、本期 期末余 额	536,807,658.00	99,496,124.57		166,856.50	4,008,028.34		22,348,170.21	662,826,837.62

法定代表人：陈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良

会计机构负责人：朱元萍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原名：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满特钢），为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1 月 18 日，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在中国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1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原母公司北满特殊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原名：北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简称：北钢集团）与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路桥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北钢集团将其持有的部分国家股 20,743 万股以协议转让方式出让给路桥集团。转让后路桥集团持有公司国家股 20,743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8.96%，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北钢集团持有公司国家股 13,5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5.36%，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财政部已签发财企[2001]800 号文《关于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了此项股权转让，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签发证监函[2002]90 号文《关于同意豁免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要约收购“北满特钢”股票义务的函》，北钢集团与路桥集团已于 2002 年 6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股权过户手续。

根据公司 2002 年 3 月 16 日（“重组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所批准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本次资产重组后，公司经营范围由钢材轧制、冶炼等变更为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公路路面、公路路基和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等。

根据公司 200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周年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名称由“北满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并已于 2002 年 6 月 3 日在黑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成了公司更名的工商登记手续。

公司 200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及定向回购、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以 2.4 元/股的价格

定向回购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持有公司 94,328,371 股国家股，并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1558 号《关于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国有股以股抵债有关问题的批复》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同意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定向回购股份（含以股抵债）的批复》批准通过，用以抵偿路桥集团及其控股子公司和东北特钢集团北满特殊钢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的欠款 226,388,090.40 元（2006 年底通过签订债权债务协议,上述公司将该欠款转给了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2007 年 1 月 11 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 94,328,371 股份的回购注销手续，公司股本从 631,136,029.00 元变为 536,807,658.00 元。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陈亮，注册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 368 号。

本公司母公司是：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所处行业

公司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3、经营范围

本公司经批准的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工程设计（公路行业甲级）可从事资质证书许可范围内相应的建设工程总承包业务以及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与管理服务；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前提，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并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中期包括半年度、季度和月度。年度、半年

度、季度、月度起止日期按公历日期确定。公司会计年度为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集团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合并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当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而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有关规定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规定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之日与合并

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应予以冲回。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有关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销；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净利润及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销。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合并成本。

③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

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要求执行，即以合并期间本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各控股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母公司进行编制。合并时将母、子公司之间的投资、重大交易和往来及未实现利润相抵销，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所有者权益（损益）。

合并时，如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与本公司会计政策不一致，按本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对其进行调整后合并。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或上年数；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自购买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报告期转让控制权的子公司，自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无对同一子公司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情况。

（七）会计计量属性

1、计量属性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初始价值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2、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入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

1、发生外币交易时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处理方法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按照以下规定，将以外币表示的财务报表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表示的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方法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以外币表示的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十）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规定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2、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按照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将本公司拥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四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②持有至到期投资；③贷款和应收款项；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按照经济实质将承担的金融负债划分为两类：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②其他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主要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

②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报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

① 在活跃市场上，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的报价，为市场中的现行要价。

②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或要价，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或经调整的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除非存在明确的证据表明该市场报价不是公允价值。

(2)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5、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持有至到期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折现利率采用原实际利率），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减值准备时，对单项金额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需要按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再进行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持有至到期投资，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二（十一）。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则按其公允价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4) 其他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公司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

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确认标准主要是依据应收款项的可收回能力，对有证据表明难以收回的应收款项列入此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采用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	1
1-2 年	1.5	1.5
2-3 年	2	2
3-4 年	3	3
4-5 年	3	3
5 年以上	5	5
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公司对与关联方之间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用周转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大类。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发出按加权平均法；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工程用周转材料按预计使用次数进行摊销。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中期末及年末，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公司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已霉烂变质、市场价格持续下跌且在可预见的未来无回升的希望、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产品更新换代等原因，使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工程用周转材料按预计使用次数进行摊销。

6、建造合同工程

建造合同工程成本以实际成本核算，包括从合同签订开始至合同完成止所发生的、与执行合同有关的直接费用和间接费用。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在建合同工程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在资产负债表中以相抵后差额反映。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之金额列为流动资产，账列已完工尚未结算款；在建合同工程已办理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金额列为流动负债，账列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或者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确定

- （1）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附注二（五）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 （2）除本公司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本公司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购买时已宣告发放股利作投资成本收回外，其余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

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若符合下列条件，本公司以被投资单位的账面净利润为基础，计算确认投资收益：

①本公司无法合理确定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

②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相比，两者之间的差额不具有重要性的。

③其他原因导致无法取得被投资单位的有关资料，不能按照规定对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进行调整的。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

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与成本法核算的转换

因追加投资原因导致原持有的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投资转变为对子公司投资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除此之外，因减少投资导致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由权益法转换为成本法(投资企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应以转换时长期股权投资

的账面价值作为按照成本法核算的基础。

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导致持股比例上升，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是实施共同控制的，在自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时，应区分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新增长期股权投资两部分分别处理：首先，原持有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余额与按照原持股比例计算确定应享有原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前者大于后者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前者小于后者的，根据其差额分别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留存收益。其次，对于新取得的股权部分，应比较追加投资的成本与取得该部分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前者大于后者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前者小于后者的，根据其差额分别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和当期的营业外收入。进行上述调整时，应当综合考虑与原持有投资和追加投资相关商誉或计入损益金额。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追加投资的交易日之间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相对于原持股比例的部分，属于在此期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份额的，一方面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追加投资当期期初按照原持股比例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应调整留存收益，对于追加投资当期期初至追加投资交易日之间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应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原因导致的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应当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因处置投资导致对被投资单位的影响能力由控制转为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投资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情况下，首先应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应当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商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应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

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应当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长期股权投资自成本法转为权益法后，未来期间应当按照准则规定计算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及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份额。

持有长期股权投资的过程中，由于各方面的考虑，决定将所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的股权全部或部分对外出售时，应相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应确认为处置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记入资本公积中的金额，在处置时亦应进行结转，将与所出售股权相对应的部分在处置时自资本公积转入当期损益。

5、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

①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对于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根据“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视同各项有关交易在发生即比照上述规定处理进行调整。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

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固定资产：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有关规定确定。

3、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

4、固定资产折旧

(1) 折旧方法及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的确定：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的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3	30-45	3.23-2.16

机器设备	3	8-14	12.13-6.93
电子设备	3	5	19.40
运输设备	3	10-14	9.70-6.93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按该项固定资产的原价扣除预计净残值、已提折旧及减值准备后的金额和剩余使用寿命，计提折旧。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需要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 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复核：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时，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果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5、固定资产后续支出的处理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指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主要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修理费用、装修支出等。其会计处理方法为：固定资产的更新改造等后续支出，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如有被替换的部分，应扣除其账面价值；不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固定资产修理费用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满足固定资产确认条件时，在“固定资产”内单设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予以资本化，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合理进行摊销。

(十五)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计价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按工程项目分别核算，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时点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对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手续的固定资产，按估计价值记账，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进行调整。

(十六) 借款费用资本化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 (1)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2)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 本公司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 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 调整每期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 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 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 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无形资产:

- (1) 符合无形资产的定义。
- (2) 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3) 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实际成本按以下原则确定:

(1)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 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 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 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可予以资本化的以外, 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无形资产的成本, 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 但合

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自满足无形资产确认规定后至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支出不再调整。

(4)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政府补助和企业合并取得的无形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有关规定确定。

3、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为有限的，估计该使用寿命的年限或者构成使用寿命的产量等类似计量单位数量；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本公司采用直线法摊销。

无形资产的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分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包括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十九）资产减值

1、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其他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物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及其他资产等主要类别资产的资产减值准备确定方法：

（1）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单项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2）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①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②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③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公司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④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⑤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⑥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⑦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2、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应当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应当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同时，在认定资产组时，考虑公司管理层管理生产经营活动的方式（如是按照生产线、业务种类还是按照地区或者区域等）和对资产的持续使用或者处置的决策方式等。资产组一经确定，各个会计期间应当保持一致，不得随意变更。

3、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以及未探明矿区权益，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4、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应当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二十）售后回购

对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公司作为融资交易，不终止确认所出售的资产，亦不确认相关收入；对于回购价格大于原售价的差额，公司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费用，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一）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

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二) 收入确认

1、销售商品的收入确认

(1)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

(4)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建造合同收入

(1) 当建造合同的结果可以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因合同工程变更而产生的收入、索赔及奖励金在与客户达成协议时记入合同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②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应提取损失准备，并确认为当期费用。合同完工时，将已提取的损失准备冲减合同费用。

3、提供劳务的收入确认

(1)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

(2) 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

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③固定造价合同还必须同时满足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及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3) 合同完工进度的确认方法：本公司按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4、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确认

在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等两个条件时，本公司分别以下情况确认收入：

(1) 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三）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收到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则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如果存在相关递延收益，则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时，直接将返还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只有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本公司才确认政府补助。本公司收到的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收到的非货币性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二十四）所得税

所得税包括以本公司应纳税所得额为基础计算的各种境内和境外税额。在取得资产、承担负债时，本公司按照国家税法规定确定相关资产、负债的计税基础。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资产的账面价值小于其计税基础或者负债的账面价值大于其计税基础，则将此差异作为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除下列交易中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确认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商誉的初始确认；

(2)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

①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以及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本公司将确认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不确认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将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若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本公司将确认与此差异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如果适用税率发生变化，本公司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将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本公司将税率变化产生的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

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应当转回。

本公司将除企业合并及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外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计入利润表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

（二十五）租赁

租赁是指在约定的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租金的协议，包括经营性租赁与融资性租赁两种方式。

1、融资性租赁

（1）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75%（含）以上）；

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含）以上）；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认定经营租赁。

（2）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经营性租赁

作为承租人支付的租金，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公司从事经营租赁业务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协议涉及的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持有待售资产

1、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应当划分为持有待售：

- ①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 ②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③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会计处理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公司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 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二十七)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及前期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无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无主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3、前期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未发现前期会计差错。

三、税项

(一) 增值税

本公司按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的增值额计缴增值税，主要商品的增值税税率为17%。

(二) 营业税

本公司按应税营业额的 3%计缴营业税。

(三) 城市维护建设税

本公司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的 1%、5%、7%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四) 教育费附加

本公司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的 3%计缴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当期应缴纳流转税额 1%、2%计缴。

(五) 企业所得税

母公司、各子司按当期应纳税所得额的 25%计缴企业所得税。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注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万元）

(一) 子公司情况

1、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74.55 万	公路工程、桥梁建设工程、土石方工程的施工	639.04 万	不适用
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8,300 万	公路开发建设、管理与经营	5,941.72 万	不适用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2,087 万	公路开发建设、管理与经营	8,252.24 万	不适用
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3,000 万	隧道、桥梁、道路工程建筑	3,000.00 万	不适用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0,000 万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	10,015.88 万	不适用
滨海边疆区道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俄罗斯境内	建筑业	0.24 万	公路工程施工	0.21 万	不适用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2,000 万	公路工程施工(在资质证书规定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14,009.67 万	不适用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安达市	建筑业	6,000 万	公路工程施工(在资质证书规定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8,047.60 万	不适用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4,000 万	公路工程施工(在资质证书规定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5,001.32 万	不适用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12,050 万	公路工程施工(在资质证书规定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14,123.55 万	不适用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7,000 万	公路工程施工(在资质证书规定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8,000.29 万	不适用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4,000 万	公路工程施工(在资质证书规定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5,000.03 万	不适用
LONG JIAN ROAD AND BRIDGE OVERSEAS PLC	全资子公司	埃塞俄比亚	建筑业	387.09 万	总承包商一级资质	387.09 万	不适用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59.47	59.47	是	654.86 万	不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65	65	是	175.35 万	不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65	6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滨海边疆区道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0	90	是	0.02 万	不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LONG JIAN ROAD AND BRIDGE OVERSEAS PLC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建筑业	3,000 万	隧道、桥梁、道路工程建筑	3,000 万	不适用

子公司全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	10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公司在2013年度9月与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人民币 3,870,882.00 元，投资设立 LONG JIAN ROAD AND BRIDGE OVERSEAS PLC，本公司拥有 LONG JIAN ROAD AND BRIDGE OVERSEAS PLC 股份的 100%，所以，本报告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增加了 LONG JIAN ROAD AND BRIDGE OVERSEAS PLC。

(三)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LONG JIAN ROAD AND BRIDGE OVERSEAS PLC	3,870,882.00	0.00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年初”指 2013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上期”指 2012 年度，“本期”指 2013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5,186,023.09			6,370,652.69
人民币			3,221,382.91			3,407,692.41
美元	208,229.86	6.0969	1,269,556.63	272,166.15	6.2855	1,710,700.31
卢比	2,654,210.26	0.0985	261,439.71	2,568,526.34	0.1147	294,609.97
西非法郎	32,383,531.42	0.0128	415,866.43	36,161,998.56	0.0127	458,801.42
加纳新塞地	5,547.05	2.82	15,646.06	149,186.13	3.3438	498,848.58
纳币	3,645.07	0.5848	2,131.35			
银行存款：			576,047,504.21			244,263,457.07
人民币			559,642,173.17			238,167,364.11
美元	253,530.07	6.0969	1,545,747.49	155,989.13	6.2855	980,469.67
欧元	56.83	8.4189	478.45			
卢比	42,532,297.44	0.0985	4,189,431.30	32,920,318.92	0.1147	3,775,960.58
西非法郎	13,597,864.04	0.0128	174,622.56	2,398,783.00	0.0127	30,434.30
加纳新塞地	468,268.23	2.82	1,320,802.05	391,539.09	3.3438	1,309,228.41
纳币	15,689,966.10	0.5848	9,174,249.19			

其他货币资金：			77,296,811.62			93,296,773.61
人民币			77,296,811.62			93,296,773.61
合 计			658,530,338.92			343,930,883.37

注 1：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开具银行保函的银行保证金存款。

注 2：本期货币资金较上期增加 91.47%，主要是由于本期工程款回款较好及银行借款和售后回租业务形成的融资租赁额增加所致。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9,151,337.38	3.54	46,396,204.88	94.3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8,541,668.37	96.46	20,123,482.74	1.50
组合小计	1,338,541,668.37	96.46	20,123,482.74	1.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387,693,005.75	100.00	66,519,687.62	4.79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8,129,877.37	3.16	43,229,650.25	89.8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73,713,928.09	96.84	21,730,109.42	1.47
组合小计	1,473,713,928.09	96.84	21,730,109.42	1.4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521,843,805.46	100.00	64,959,759.67	4.27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818,753,290.88	61.17	7,903,788.85	983,558,587.02	66.75	9,683,266.81
1 至 2 年	259,324,730.49	19.37	3,801,623.94	214,024,855.44	14.52	3,606,049.10
2 至 3 年	103,966,590.15	7.77	2,077,576.67	72,573,358.31	4.92	1,427,870.46
3 至 4 年	29,344,141.72	2.19	865,367.93	58,835,367.05	3.99	1,150,387.14
4 至 5 年	17,631,434.76	1.32	446,747.69	22,039,723.46	1.50	236,424.74
5 年以上	109,521,480.37	8.18	5,028,377.66	122,682,036.81	8.32	5,626,111.17
合计	1,338,541,668.37	100.00	20,123,482.74	1,473,713,928.09	100.00	21,730,109.42

3、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43,641,072.38	43,641,072.38	5 年以上	100%	账龄 5 年以上、无法收回
应收账款	5,510,265.00	2,755,132.50	5 年以上	50%	账龄 5 年以上、难以收回
合计	49,151,337.38	46,396,204.88			--

4、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项目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黑龙江省前嫩高速公路建设指挥部	建造合同发包方	141,027,706.36	1 年以内、1-2 年、3-4 年	10.16
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路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第五分公司	建造合同发包方	78,641,705.00	1 年以内	5.67
黑龙江省吉黑高速公路北黑至黑河段工程建设指挥部	建造合同发包方	41,664,254.37	1 年以内、1-2 年、3-4 年	3.00
中铁十三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工程处	建造合同发包方	25,918,074.79	1 年以内、1-2 年、3-4 年	1.87
中国葛洲坝集团国际工程有限公司加纳项目部	建造合同发包方	25,818,430.42	1 年以内	1.86
合计		313,070,170.94		22.56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11,940,961.74	0.86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22,857,820.06	1.65
合计		34,798,781.80	2.51

(三)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221,679.10	1.12	8,671,679.10	94.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14,448,355.88	98.88	12,076,115.92	1.48
组合小计	814,448,355.88	98.88	12,076,115.92	1.4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23,670,034.98	100.00	20,747,795.02	2.52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115,053.55	1.29	8,565,053.55	93.9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96,959,551.61	98.71	9,824,418.49	1.41
组合小计	696,959,551.61	98.71	9,824,418.49	1.4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706,074,605.16	100.00	18,389,472.04	2.6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33,297,229.15	65.49	5,150,180.30	455,927,129.19	65.42	2,916,675.88
1 至 2 年	84,405,238.05	10.36	1,245,958.69	45,593,895.85	6.54	1,060,012.25
2 至 3 年	42,870,152.37	5.26	835,611.38	68,515,648.95	9.83	449,113.13
3 至 4 年	39,668,478.17	4.87	597,512.01	23,310,582.87	3.34	423,007.36
4 至 5 年	15,974,869.76	1.96	215,681.53	8,711,604.49	1.25	215,510.87
5 年以上	98,232,388.38	12.06	4,031,172.01	94,900,690.26	13.62	4,760,099.00
合计	814,448,355.88	100.00	12,076,115.92	696,959,551.61	100.00	9,824,418.49

3、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8,121,679.10	8,121,679.10	5 年以上	100%	账龄 5 年以上、无法收回
其他应收款	1,100,000.00	550,000.00	5 年以上	50%	账龄 5 年以上、难以收回
合计	9,221,679.10	8,671,679.10		--	--

4、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项目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5、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黑龙江省前嫩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建造合同发包方	209,308,804.11	1 年以内	25.41
陕西省交通建设集团公司	建造合同发包方	29,954,150.40	1 年以内	3.64
新疆阿克苏交通局	建造合同发包方	20,932,000.00	1 年以内、2-3 年	2.54
哈尔滨大生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材料供应商	20,000,000.00	1 年以内	2.43
七台河交通局	建造合同发包方	20,000,000.00	1 年以内	2.43
合计		300,194,954.51		36.45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7,002,928.27	0.85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4,389,467.77	0.53
合计		11,392,396.04	1.38

（四）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55,956,774.17	74.90	146,443,067.88	76.51
1 至 2 年	30,152,271.18	14.48	30,227,646.86	15.79
2 至 3 年	9,297,207.55	4.46	3,903,246.39	2.04
3 年以上	12,822,548.39	6.16	10,830,277.97	5.66
合计	208,228,801.29	100.00	191,404,239.10	100.00

注 1：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为预付的工程款。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未结算原因
抚顺新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供应商	17,288,89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中铁二十二局哈尔滨铁路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商	14,0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吉林省嘉瑞沥青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商	6,680,664.00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虎林市庆胜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供应商	5,166,000.00	1 年以内	预付采购款
云南铁城投资有限公司	承包商	5,0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工程款
合计		48,135,554.00		

3、本报告期预付款项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项目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4、预付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金额	计提坏账金额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852,784.47	
合计			2,952,784.47	

（五）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13,006,965.90	-	313,006,965.90	194,393,653.19		194,393,653.19
工程用周转材料	158,757,939.23	-	158,757,939.23	137,663,802.36		137,663,802.36
低值易耗品	12,479,088.06	-	12,479,088.06	15,354,307.88		15,354,307.88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	2,263,701,304.22	7,414,603.71	2,256,286,700.51	2,035,690,351.77	9,962,295.50	2,025,728,056.27
合计	2,747,945,297.41	7,414,603.71	2,740,530,693.70	2,383,102,115.20	9,962,295.50	2,373,139,819.70

2、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工程用周转材料				
低值易耗品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	9,962,295.50		2,547,691.79	7,414,603.71
合 计	9,962,295.50		2,547,691.79	7,414,603.71

注 1: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转回 2,547,691.79 元, 为前期合同预计损失在本期转回。

注 2: 本期存货较上期增加 15.31%, 主要为已完工未结算款比上年增加 22,801 万元, 增加了 11.26%; 原材料比上年增加 11,861 万元, 增加了 61.02%。已完工未结算款和原材料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本年度新开工的项目由公司垫资施工, 业主批复计量不及时, 同时本期末冬季备料增加形成的。

(六) 建造工程合同

项目	已完工尚未结算款		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期末数	年初数	期末数	年初数
累计发生成本	33,770,309,771.62	28,985,496,522.46	730,969,591.07	868,838,407.12
累计已确认的毛利	2,924,977,488.06	2,488,318,582.97	73,116,022.68	98,755,870.69
已办理结算款	34,431,585,955.45	29,438,124,753.66	815,435,859.84	992,133,909.49
减: 预计损失准备	7,414,603.71	9,962,295.50	-	
合计	2,256,286,700.51	2,025,728,056.27	11,350,246.09	24,539,631.68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应收账款中尚未收到工程款	1,273,510,991.71	1,471,447,433.02

(七) 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融资租赁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其他	288,044,052.58	
合 计	288,044,052.58	

注: 本期公司为了保证承建的国道京漠公路昂昂溪至齐齐哈尔段改扩建工程、

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公铁立交桥及引道工程项目的施工，公司与业主签订《国道京漠公路昂昂溪至齐齐哈尔段改扩建工程 BT 模式投融资合同》、《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公铁立交桥及引道工程 BT 模式投融资合同》，本公司负责筹措建设资金，由业主统一调配使用并承担本息而形成的。

（八）长期股权投资

1、分类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黑龙江省大齐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150,592,752.10	149,598,694.88		149,598,694.88	45.00
合计		150,592,752.10	149,598,694.88		149,598,694.88	45.00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黑龙江省大齐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45.00	无			
合计	45.00				

注：根据 2002 年 10 月 15 日黑龙江省交通厅会议纪要，省交通厅成立大齐公路管理处，负责黑龙江省大齐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之主要经营资产大齐公路的运营、收费、养护、路政等管理工作，车辆通行费以及各项费用支出纳入省级财政收支两条线管理，待偿还全部银行借款本息后再对投资方进行回报。

（九）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期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43,332,050.65	45,498,231.15	63,298,192.57	525,532,089.23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2,480,871.47	-	-	62,480,871.47
机械设备	208,350,098.71	23,314,164.25	19,939,573.70	211,724,689.26
运输设备	155,403,194.15	15,836,751.87	14,916,361.40	156,323,584.62
电子、其他设备	28,934,325.28	3,118,965.03	920,399.88	31,132,890.43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88,163,561.04	3,228,350.00	27,521,857.59	63,870,053.45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05,392,850.22	45,818,941.68	26,107,400.13	225,104,391.7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6,266,984.34		1,678,089.79	-	27,945,074.13
机械设备	98,604,733.23		16,424,414.98	17,731,496.87	97,297,651.34
运输设备	52,457,973.64		13,724,940.31	6,049,216.54	60,133,697.41
电子、其他设备	21,218,427.78		2,660,346.73	891,864.16	22,986,910.35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6,844,731.23		11,331,149.87	1,434,822.56	16,741,058.5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37,939,200.43				300,427,697.4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6,213,887.13				34,535,797.34
机械设备	109,745,365.48				114,427,037.92
运输设备	102,945,220.51				96,189,887.21
电子、其他设备	7,715,897.50				8,145,980.08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81,318,829.81				47,128,994.9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械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其他设备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37,939,200.43				300,427,697.46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6,213,887.13				34,535,797.34
机械设备	109,745,365.48				114,427,037.92
运输设备	102,945,220.51				96,189,887.21
电子、其他设备	7,715,897.50				8,145,980.08
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81,318,829.81				47,128,994.91

2、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50,951,738.95	13,223,316.31	37,728,422.64
运输工具	12,397,178.40	3,008,431.16	9,388,747.24
办公设备及其他	521,136.10	509,311.07	11,825.03
合 计	63,870,053.45	16,741,058.54	47,128,994.91

注 1：公司本年固定资产共计提折旧 45,818,941.68 元。

注 2：本年新增融资租赁租入固定资产为与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华胜天成

(中国)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执行当年签署的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所致。

注 3: 本年公司有账面原值为 3,000.00 万元, 净值为 2,049.20 万元的房产作为银行贷款抵押物。

注 4: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尚有净值为 864.44 万元的房屋建筑物产权证及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中。

(十)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612,148,350.33			612,148,350.33
土地使用权	16,372,881.23			16,372,881.23
七密公路收费权	594,725,469.10			594,725,469.10
企业管理软件	1,050,000.00			1,05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72,352,224.14	20,271,680.96		92,623,905.10
土地使用权	2,616,198.22	359,587.52		2,975,785.74
七密公路收费权	69,342,275.92	19,807,093.44		89,149,369.36
企业管理软件	393,750.00	105,000.00		498,750.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39,796,126.19			519,524,445.23
土地使用权	13,756,683.01			13,397,095.49
七密公路收费权	525,383,193.18			505,576,099.74
企业管理软件	656,250.00			551,250.00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七密公路收费权				
企业管理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539,796,126.19			519,524,445.23
土地使用权	13,756,683.01			13,397,095.49
七密公路收费权	525,383,193.18			505,576,099.74
企业管理软件	656,250.00			551,250.00

注: 本期摊销额 20,271,680.96 元。

(十一)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期末减值准备

的事项					
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913,520.00			1,913,520.00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1,387,838.59			1,387,838.59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58,787.43			158,787.43	
合计	3,460,146.02			3,460,146.02	

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商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1,609,531.66	20,664,534.31
存货跌价准备	1,853,650.93	2,490,573.87
股权投资差额	248,514.30	248,514.30
小 计	23,711,696.89	23,403,622.48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829,356.16	691,094.59
合 计	829,356.16	691,094.59

(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 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1.坏账准备	83,349,231.71	5,494,643.99	1,576,393.06		87,267,482.64
2.存货跌价准备	9,962,295.50		2,547,691.79		7,414,603.71
3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 计	93,311,527.21	5,494,643.99	4,124,084.85	-	94,682,086.35

(十四)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	-----	-----

质押借款	344,166,000.00	250,000,000.00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保证借款	492,000,000.00	332,000,000.00
信用借款		
合计	886,166,000.00	632,000,000.00

注 1：截止本年末，质押借款 344,166,000.00 元，其中 50,000,000.00 元借款以黑龙江省前嫩公路《工程承包合同》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作为质押；其中 200,000,000.00 元借款以黑龙江省前嫩公路《工程承包合同》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作为质押，同时由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89,166,000.00 元借款以国道丹东至阿勒泰公路虎林至虎头段改扩建工程项目《工程承包合同》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作为质押；其余 5,000,000.00 元借款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00,000.00 元定期存单作为质押。

抵押借款 50,000,000.00 元，其中 30,000,000.00 元以公司价值为 47,294,700.00 元的房产以及土地作为抵押物；另 20,000,000.00 元以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价值为 54,410,082.00 元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物；

保证借款 492,000,000.00 元，其中 80,000,000.00 元借款由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165,000,000.00 元借款由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217,000,000.00 元借款由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10,000,000.00 元借款由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黑龙江分公司提供保证；20,000,000.00 元借款由哈尔滨市企业信用融资担保服务中心提供保证。

（十五）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84,000,000.00	95,000,000.00
合计	84,000,000.00	95,000,000.00

于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 84,000,000.00 元。

（十六）应付账款

1、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1,199,381,355.62	1,063,570,506.84
1 年以上	1,081,671,470.12	1,028,278,232.87
合 计	2,281,052,825.74	2,091,848,739.71

注 1: 1 年以上应付账款未偿还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业主欠付工程款, 导致资金不到位, 形成延后支付外欠人工、机械、材料费。

2、本报告期应付账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2,953,845.76	3,558,233.31
黑龙江省广建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381,495.74	31,328,840.01
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1,603,105.40	22,222,355.05
黑龙江省远征路桥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303,423.00	243,423.00
合 计	26,241,869.90	57,352,851.37

(十七) 预收款项

1、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568,833,365.33	641,833,569.11
1 年以上	290,202,067.41	115,032,605.13
其中: 已结算尚未完工款	11,350,246.09	24,539,631.68
合 计	859,035,432.74	756,866,174.24

注: 1 年以上的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业主的工程款。

2、本报告期预收款项中预收持有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本项目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十八)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4,006,294.13	194,102,641.94	215,906,526.99	102,202,409.08
二、职工福利费	24,906.00	9,564,369.27	9,564,369.27	24,906.00
三、社会保险费	122,573,452.28	65,191,273.91	56,357,346.30	131,407,379.89
(一)、医疗保险费	277,660.65	19,964,365.79	20,410,094.33	-168,067.89
(二)、基本养老保险费	100,700,412.65	39,416,444.30	29,797,013.96	110,319,842.99
(三)、失业保险费	19,621,460.03	3,984,820.60	4,641,475.22	18,964,805.41
(四)、工伤保险费	1,231,487.16	1,215,385.03	1,029,280.25	1,417,591.94
(五)、生育保险费	742,431.79	610,258.19	479,482.54	873,207.44
四、住房公积金	50,916,653.81	10,834,606.81	5,599,808.50	56,151,452.1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743,187.75	2,883,768.58	3,510,475.43	9,116,480.90
六、其它	796,656.43	648,781.08	978,252.29	467,185.22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计	308,061,150.40	283,225,441.59	291,916,778.78	299,369,813.21

(十九)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	734,682.77	-12,709.58
营业税	179,341,941.10	176,376,350.72
城建税	7,250,984.52	7,912,478.64
企业所得税	62,216,722.37	64,283,743.24
房产税	1,070,846.61	848,977.50
土地使用税	654,925.88	357,693.36
个人所得税	7,044,160.99	6,601,692.43
教育费附加	6,158,234.11	6,947,557.84
其他	3,968,876.11	2,262,055.64
合 计	268,441,374.46	265,577,839.79

(二十)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1,915,781.24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230,000.00	
合 计	12,145,781.24	

(二十一) 其他应付款

1、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以内	434,218,736.79	481,336,093.47
1 年以上	460,197,575.36	284,895,320.22
合 计	894,416,312.15	766,231,413.69

注：账龄 1 年以上其他应付款未偿还的原因主要是由于业主欠付工程款，导致资金不到位，形成延后支付分包单位工程款。

2、本报告期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2,762.46	538,162.46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8,618,597.63	131,659,058.57
黑龙江省广建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67,018.46	
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03,000.00	645,500.00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2,356,361.11	132,281,222.22
黑龙江省远征路桥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合 计	280,227,739.66	273,773,943.25

(二十二)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427,5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3,867,966.09
合 计		45,295,466.09

2、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31,427,5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 计		31,427,500.00

3、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贷款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 年	8,588,344.13			0.00	担保借款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 年	5,279,621.96			0.00	担保借款
合 计		13,867,966.09			0.00	

(二十三)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质押借款	300,000,000.00	210,0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15,35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415,350,000.00	210,000,000.00

注：质押借款 300,000,000.00 元，其中 210,000,000.00 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以建设的七台河至密山公路的车辆通行费收费权作为质押，并由公司为其保证，90,000,000.00 元是以国道京漠公路滨州铁路公铁立交桥及引道工程 BT 项目全部权益和收益作为质押标的；

保证借款 115,350,000.00 元，由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2、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期末数		年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道里支行	2006.01.01	2017.12.31	人民币	5.94	0.00	210,000,000.00	0.00	21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13.10.25	2021.10.24	人民币	6.88	0.00	90,000,000.00	0.00	0.00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	2013.12.28	2018.12.28	人民币	7.00	0.00	60,000,000.00	0.00	0.00

平安银行上海分行	2013.12.28	2018.12.28	人民币	7.00	0.00	55,350,000.00	0.00	0.00
合计	--	--	--	--	0.00	415,350,000.00	0.00	210,000,000.00

注：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

(二十四) 长期应付款

1、长期应付款中的应付融资租赁款明细

单 位	期末数		年初数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		100,003,863.73		54,552,003.51
华胜天成（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2,155,921.59		
合 计		132,159,785.32		54,552,003.51

注：长期应付款为应付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华胜天成（中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的融资租赁款。

(二十五)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备注说明
按优惠政策退回或行政拨付的基建款	27,130,724.12			27,130,724.12	
黑龙江省交通厅拨入补贴款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 计	62,130,724.12			62,130,724.12	

(二十六)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融资租赁递延损益	28,506,106.27	39,007,018.92
合 计	28,506,106.27	39,007,018.92

(二十七) 股本

	年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36,807,658.00					536,807,658.00
1.人民币普通股	536,807,658.00					536,807,658.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股份总数	536,807,658.00					536,807,658.00

注 1：上述股份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注 2：截止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178,979,763.00 元，直接持股比例为 33.34%；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持本公司股份 6,988,246.00 元，持股比例为 1.30%。

（二十八）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100,361,630.51			100,361,630.51
合计	100,361,630.51			100,361,630.51

（二十九）专项储备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费用性支出	本期资本性支出	期末数
安全生产费	4,985,945.68	76,612,018.19	74,014,943.52		7,583,020.35
合计	4,985,945.68	76,612,018.19	74,014,943.52		7,583,020.35

（三十）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4,302,206.46	348,159.88		4,650,366.34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302,206.46	348,159.88		4,650,366.34

注：本年增加 348,159.88 元，为按本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的法定盈余

公积。

(三十一)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126,459,524.89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126,459,524.8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17,450.5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48,159.88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5,368,076.58	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10 元（含税）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7,960,738.93	

注：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的 2012 年利润分配方案，本期派发现金股利 5,368,076.58 元（含税）。

(三十二)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5,653,736,824.32	6,503,004,033.75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5,618,578,146.02	6,483,320,670.75
其他业务收入	35,158,678.30	19,683,363.00
营业成本	5,213,681,073.87	6,010,671,380.28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5,176,797,764.95	5,994,413,034.14
其他业务支出	36,883,308.92	16,258,346.14

注：主营业务成本中本年实际发生科研经费 9,895,645.07 元，上年实际发生科研经费 11,162,129.24 元。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造工程项目	5,600,129,718.48	5,148,710,267.10	6,460,894,854.75	5,962,598,097.90

公路收费收入	13,500,145.00	24,633,188.05	15,418,356.00	26,865,385.31
设计咨询收入	4,948,282.54	3,454,309.80	7,007,460.00	4,949,550.93
合计	5,618,578,146.02	5,176,797,764.95	6,483,320,670.75	5,994,413,034.14

3、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黑龙江省内地区	2,897,387,740.97	2,618,270,120.40	4,779,102,853.48	4,354,562,078.33
黑龙江省外地区	2,304,557,773.79	2,173,488,147.12	1,317,504,453.57	1,255,154,205.38
国外	416,632,631.26	385,039,497.43	386,713,363.70	384,696,750.43
合计	5,618,578,146.02	5,176,797,764.95	6,483,320,670.75	5,994,413,034.14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路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第五分公司	472,132,209.00	8.35
丹东至阿勒泰公路虎林至虎头段改扩建工程建设指挥部	226,564,557.00	4.01
中葛国际加纳凯蓬供水扩建工程	223,756,913.85	3.96
黑龙江省 G111 线加格达齐至嫩江段工程建设指挥部	212,034,835.84	3.75
建抚高速公路建三江至前哨段工程建设指挥部	206,191,118.36	3.65
合计	1,340,679,634.05	23.72

（三十三）合同项目收入

项目	总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固定造价合同	43,387,213,587.30	34,501,279,362.69	2,998,093,510.74	35,247,021,815.29
合计	43,387,213,587.30	34,501,279,362.69	2,998,093,510.74	35,247,021,815.29

（三十四）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159,995,337.35	186,484,208.94	3%
城建税	8,356,788.23	10,053,230.49	1%、5%、7%
教育费附加	7,267,779.53	8,737,321.99	3%、4%、5%
其他	2,391,067.22	1,326,996.55	
合计	178,010,972.33	206,601,757.97	

（三十五）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及附加	1,349,956.88	1,413,260.70
业务招待费	632,897.10	827,153.49
折旧费	24,465.87	53,259.33
公证费	46,760.00	133,610.00
招待费	8,966.00	179,810.00
差旅费	1,787,269.24	2,436,269.76
交通费	1,278.50	47,407.29
办公费	1,041,521.79	1,211,036.01
工具使用费	84,971.00	75,188.00
投标保证金	838,026.37	608,356.30
劳动保险小计	93,829.88	72,963.16
住房公积金	18,960.00	13,168.00
招标代理费	1,420,335.50	466,244.29
其他费用	677,737.30	1,237,113.58
合计	8,026,975.43	8,774,839.91

(三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工资及福利费	49,785,086.42	56,247,547.52
工会经费	563,165.53	822,686.48
教育经费	831,625.72	778,880.61
低值易耗品摊销	287,507.50	149,519.66
物料消耗	429,706.29	1,356,824.86
办公费	6,848,853.65	8,786,256.88
差旅费	10,014,872.19	10,338,726.21
董事会费	134,351.07	158,963.92
聘请中介机构费	1,272,433.00	1,475,260.00
咨询费(含顾问费)	53,720.00	461,690.00
诉讼费	270,777.00	86,944.28
业务招待费	4,003,456.90	6,782,646.73
交通费	6,183,940.83	9,077,993.91
租赁费	1,484,850.00	427,500.00
包烧费	3,097,492.42	1,151,967.73
车辆使用费	5,429,860.17	2,393,380.86

工具使用费	461,347.85	526,163.33
误餐费	515,139.28	130,633.00
物业管理费	509,333.60	
公证费	20,000.00	1,520.00
劳动保险	34,656,364.47	32,360,565.18
住房公积金	3,306,451.05	3,200,011.27
财产保险费	618,394.53	450,600.61
独立董事津贴	107,500.00	120,000.00
无形资产摊销	412,327.28	360,211.04
各项税费（含防洪保安）	1,568,193.04	1,743,724.28
垃圾处理费	44,170.00	24,253.48
固定资产维护费	500,304.00	1,064,648.38
固定资产使用费（折旧）	8,400,815.90	8,937,851.70
其他费用	4,366,600.28	13,396,751.11
劳动保护费	1,153,781.15	222,843.67
安全及文明施工措施费	33,759.00	154,560.90
科学研究及开发费	550,101.10	752,351.40
合计	147,916,281.22	163,943,479.00

（三十七）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89,397,782.78	81,163,824.18
减：利息收入	21,824,110.16	17,877,853.41
汇兑损失	792,912.41	446,965.72
减：汇兑收益	269,620.02	212,478.12
金融机构手续费	1,725,678.61	1,663,937.86
融资租赁利息支出	19,818,497.57	15,485,148.61
银行财务咨询费	5,548,065.00	1,610,075.00
其他	1,033,333.00	370,906.89
合计	96,222,539.19	82,650,526.73

（三十八）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坏账损失	3,918,250.93	11,005,605.92
2.存货跌价损失	-2,547,691.79	6,866,120.09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4.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5.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6.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7.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8.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9.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0.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11.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12.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13.商誉减值损失		
14.其他		
合 计	1,370,559.14	17,871,726.01

注：本期资产减值损失比上期减少 92.33%，主要为前期预计合同损失计提跌价准备，在本期转回所致。

（三十九）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61,090.72	1,408,275.92	861,090.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61,090.72	1,408,275.92	861,090.7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2,080,000.00	21,000,000.00	2,080,000.00
罚没利得	99,740.00	136,197.00	99,740.00
其他	12,339.00	275,816.95	12,339.00
合 计	23,053,169.72	22,820,289.87	3,053,169.72

其中，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运营资金补贴	20,000,000.00	20,000,000.00	七台河市交通局 2011 年 11 月 12 日[2011 年第 9 次]会议纪要、2013 年 11 月 20 日七台河市交通局【2013】85 号文件，弥补收费不足

营业税返还		1,000,000.00	七台河市人民政府，2003 年 7 月 30 号七政函【2003】34 号，对施工企业营业税给予先征后返
对外经济技术合作资金	2,080,000.00		黑龙江省商务厅，2012 年 8 月（黑商联发[2012]40 号，给予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专项资金
合计	22,080,000.00	21,000,000.00	

以上取得政府补助均为与收益相关。

（四十）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491,686.22	815,626.75	1,491,686.2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491,686.22	815,626.75	1,491,686.2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55,000.00	63,000.00	155,000.00
非常损失		899,475.09	
其他（滞纳金、罚款）	216,605.41	76,664.36	216,605.41
合 计	1,863,291.63	1,854,766.20	1,863,291.63

（四十一）所得税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1,902,643.43	19,824,663.66
递延所得税调整	-308,074.41	-4,436,639.76
合 计	11,594,569.02	15,388,023.90

（四十二）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基本每股收益

项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股份总数	a	536,807,658.00	536,807,65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b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c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d		
报告月份数	e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f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报告期缩股数	h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a+b+c \times d \div e-f \times g \div e-h$	536,807,658.00	536,807,658.00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j	17,217,450.50	17,826,403.08	
非经常性损益	k	744,701.88	905,002.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l	16,472,748.62	16,921,401.05	
基本每股收益	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m=j \div i$	0.0321	0.0332
	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n=l \div i$	0.0307	0.0315

2、稀释每股收益

项 目	序号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初股份总数	a	536,807,658.00	536,807,658.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b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c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d			
报告月份数	e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f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报告期缩股数	h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i=a+b+c \times d \div e-f \times g \div e-h$	536,807,658.00	536,807,658.00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j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k	17,217,450.50	17,826,403.08	
非经常性损益	l	744,701.88	905,002.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m	16,472,748.62	16,921,401.05	
稀释每股收益	按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n=k \div (i+j)$	0.0321	0.0332
	按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o=m \div (i+j)$	0.0307	0.0315

(四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减：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3.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利得（或损失）金额		
减：现金流量套期工具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		
小计		
4.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76,515.48	288,700.04
减：处置境外经营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2,576,515.48	288,700.04
5.其他		
减：由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前期其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小计		
合 计	-2,576,515.48	288,700.04

（四十四）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2,247,121.75	2,053,127.49
投标保证金	121,636,551.14	93,136,464.72
收到保函保证金	8,260,057.00	9,986,886.60
收到苏里南项目经理部往来款		1,900,000.00
收到新时代公司往来款		600,000.00
收到北钢集团款项		671,000.00
收到其他往来款	72,038,086.28	58,288,472.87
汇兑收益		146,478.12
收到七台河交通局运营资金补贴	20,000,000.00	
收到黑龙江省商务厅对外经济技术合作资金	2,080,000.00	

罚没得利及其他得利	112,079.00	360,312.00
合计	226,373,895.17	167,142,741.80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	1,346,086.15	1,116,217.99
支付的办公费、租金、差旅费等管理、销售费用	53,467,785.56	58,849,189.49
支付投标保证金	64,424,411.14	162,775,167.06
支付银行票据保证金	35,000,000.00	40,000,000.00
黑龙江省庆隆建筑安装工程有 限公司		22,020,141.22
中国葛洲坝集团国际工程有限 公司-加纳项目部		36,687,500.38
支付的其他往来款	52,158,503.54	34,157,533.15
支付滞纳金、捐款等其他支出	371,605.41	837,389.45
合计	206,768,391.80	356,443,138.74

3、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前嫩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利息	5,578,804.11	17,136,000.00
合计	5,578,804.11	17,136,000.00

注：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为，本期公司承建的黑龙江省前锋农场至嫩江公路伊春至嫩江段项目，由于项目建设资金紧张，为保证工期，经与黑龙江省前嫩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协议约定，以公司为借款主体在中国工商银行融资 2 亿元、由前嫩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承担利息费用，黑龙江省交通厅提供担保，该借款由黑龙江省前嫩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统一调配用以采购施工原材料并负责还本付息。

4、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收到的款项	96,220,000.00	82,440,000.00
合计	96,220,000.00	82,440,000.00

5、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所支付的现金	60,856,876.76	46,817,087.23

筹资服务费	7,285,473.00	4,262,440.00
合计	68,142,349.76	51,079,527.23

(四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103,732.21	18,067,823.6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370,559.14	17,871,726.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818,941.68	47,212,798.68
无形资产摊销	20,271,680.96	20,288,913.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563,590.18	-1,228,810.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67,005.32	636,161.7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财务费用	99,938,690.90	72,948,074.75
投资损失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308,074.41	-4,436,639.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存货的减少	-364,844,905.75	362,100,535.4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658,838,530.77	-729,238,091.7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865,422,661.67	46,680,627.19
其他	-13,637,601.11	526,30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27,750.02	-148,570,577.5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589,233,527.30	250,634,109.7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50,634,109.76	253,795,042.4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599,417.54	-3,160,932.73

注：“其他”为“专项储备”中列示的安全生产费本年净增加数及售后回租业务形成融资业务的“递延收益”本期摊销金额。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一、现金	589,233,527.30	250,634,109.76
其中：库存现金	5,186,023.09	6,370,652.6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576,047,504.21	244,263,457.0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9,233,527.30	250,634,109.76

六、资产证券化业务的会计处理

本报告期内无资产证券化业务。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关联关系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母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张厚	建筑业

母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60,000,000.00	33.34	33.34	黑龙江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67749394-3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中外合资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周军
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宋洪泉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冯勇
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张鹏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尹世清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王德臣
滨海边疆区道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俄罗斯境内	周军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赫荣久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安达市	杨继禹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邢启军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田玉龙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单志利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李贵清
LONG JIAN ROAD AND BRIDGE OVERSEAS PLC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埃塞俄比亚	安国峰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10,745,535.15	59.47	59.47	60610663-5
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建筑业	83,000,000.00	65	65	75530740-6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建筑业	120,870,000.00	65	65	75530190-1
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30,000,000.00	100	100	78192478-2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100,000,000.00	100	100	78134399-6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筑业	3,010,000.00	100	100	12817255-7
滨海边疆区道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建筑业	2,366.88	90	90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120,000,000.00	100	100	67293282-0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60,000,000.00	100	100	67292173-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40,000,000.00	100	100	67294224-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120,500,000.00	100	100	67293284-7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业	70,000,000.00	100	100	67294226-0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建造业	40,000,000.00	100	100	67294220-1
LONG JIAN ROAD AND BRIDGE OVERSEAS PLC	建造业	3,870,882.00	100	100	

3、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黑龙江省投资总公司	参股股东	12696214-1
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74443953-4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路桥集团”）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2696126-1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物业分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的分公司	12696126-1
黑龙江省远征路桥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606109916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73968489-3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70284863-9
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739656075
黑龙江省广建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70283929-X
黑龙江吉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70284907-6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担保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1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2 月 5 日至 2016 年 2 月 4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2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4 月 2 日至 2016 年 4 月 1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其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1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4 月 28 日至 2016 年 4 月 27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1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4 月 11 日至 2016 年 4 月 10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1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4 月 11 日至 2016 年 4 月 10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2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5 月 6 日至 2016 年 5 月 5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2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5 月 3 日至 2016 年 5 月 2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15,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15,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1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2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10 月 2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0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12 月 16 日至 2016 年 12 月 15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0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1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5 月 3 日至 2016 年 5 月 2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3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1 月 20 日至 2016 年 1 月 19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建路桥股

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5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5 月 27 日至 2016 年 5 月 26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2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5 月 28 日至 2016 年 5 月 27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27,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27,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5 月 27 日至 2016 年 5 月 26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1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6 月 13 日至 2016 年 6 月 12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3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7 月 30 日至 2016 年 7 月 29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3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7 月 4 日至 2016 年 7 月 3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1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4 年 1 月 19 日至 2016 年 1 月 18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1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3 年 3 月 26 日至 2016 年 3 月 25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长期借款人民币 115,35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115,35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3 年 11 月 4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8 日。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长期借款人民币 21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借款合同总额

300,000,000.00 元，分期提供借款)，保证金额 21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06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人民币 2,318,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2,318,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2 年 3 月 30 日至 2014 年 3 月 30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人民币 15,301,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15,301,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2 年 6 月 28 日至 2015 年 6 月 28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人民币 14,308,9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14,308,900.00 元，担保期限 2012 年 8 月 2 日至 2015 年 8 月 2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人民币 16,594,1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16,594,100.00 元，担保期限 2012 年 6 月 28 日至 2015 年 6 月 28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人民币 7,697,4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7,697,400.00 元，担保期限 2012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5 年 11 月 20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人民币 23,187,3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23,187,300.00 元，担保期限 2013 年 3 月 7 日至 2016 年 3 月 7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保函授信额度人民币 39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39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3 年 4 月 2 日至 2014 年 4 月 1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保函授信额度人民币 43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43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3 年 4 月 15 日至 2014 年 4 月 14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保函授信额度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

额 10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3 年 7 月 21 日至 2014 年 7 月 20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保函授信额度人民币 6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6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3 年 7 月 22 日至 2014 年 7 月 21 日止。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为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短期借款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提供保证，保证金额 360,000,000.00 元，担保期限 2012 年 5 月 21 日至 2015 年 5 月 20 日止。

(2) 关联内部交易情况

①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与公司六个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对建设的汤嘉公路 BOT 项目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317,695,390.42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共支付工程款 317,695,390.42 元。

②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与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对建设的汤嘉公路 BOT 项目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42,895,474.53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共支付工程款 42,895,474.53 元。

③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与路桥集团之子公司黑龙江省广建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就伊嘉公路汤旺河至嘉荫段改造附属工程房建工程项目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7,333,911.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共支付工程款 5,952,415.26 元。

④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与路桥集团之子公司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就建设的汤嘉公路 BOT 项目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50,831,675.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共支付工程款 48,120,150.23 元。

⑤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与路桥集团之子公司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就伊嘉公路汤旺河至嘉荫段公路改（扩）建工程项目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12,070,552.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共支付工程款 11,217,639.00 元。

⑥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与公司六个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第六工程有限公司）对建设的七密公路 BOT

项目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185,707,900.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共支付工程款 132,615,567.30 元。

⑦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与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对建设的七密公路 BOT 项目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73,212,796.73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共支付工程款 46,227,278.61 元。

⑧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与路桥集团之子公司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就建设的七密公路 BOT 项目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47,024,657.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共支付工程款 28,342,638.87 元。

⑨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与路桥集团之子公司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就建设的七密公路 BOT 项目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9,108,418.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共支付工程款 7,757,785.40 元。

⑩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与路桥集团之子公司黑龙江省远征路桥工程监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就建设的七密公路 BOT 项目签订工程施工合同，合同金额 1,271,436.00 元，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共支付工程款 1,028,013.00 元。

(3) 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本公司于 2011 年 5 月由母公司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处借入资金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按协议约定，期限为一年。期满后，经母公司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并签订协议继续使用资金。

本公司于 2008 年 12 月由母公司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处借入资金人民币 25,000,000.00 元，截止 2012 年 12 月 31 日该借款余额 20,000,000.00 元，期满后，经母公司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并签订协议继续使用资金。

本公司于 2008 年 6 月由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处借入资金人民币 8,000,000.00 元，期满后，经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并签订协议继续使用资金。

本公司于 2013 年 3 月由母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处借入资金人民币 10,000,000.00 元，期限为一年。

本公司于 2013 年 7 月由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处借入资金人民币 20,000,000.00 元，期限为一年。

(4) 关联委托管理情况

本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2 日与控股股东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管理协议书》，委托本公司对建设集团在履行与湛江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广东省湛江市“两路一桥”项目合作框架协议书》时采购主材、地平材料的过程及材料数量、质量进行监督、管理（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委托本公司按计划支付建设集团筹集的采购资金。对于上述过程中所发生的检试验费用、场地清理、日常管护等成本费用由建设集团审核后定期支付给公司。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1、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1,940,961.74		11,940,961.74	
	2、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2,857,820.06		91,393.17	
	小计	34,798,781.80		12,032,354.91	
预付款项	1、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2、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852,784.47	
	小计			2,952,784.47	
其他应收款	1、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7,002,928.27		1,131,146.12	
	2、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4,389,467.77		36,313.00	
	小计	11,392,396.04		1,167,459.12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1、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21,603,105.40	22,559,798.98
	2、黑龙江省广建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381,495.74	1,381,495.74
	3、黑龙江省远征路桥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03,423.00	243,423.00
	4、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2,953,845.76	3,676,252.31
	小计	26,241,869.90	27,860,970.03

其他应付款	1、黑龙江省广通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303,000.00	645,500.00
	2、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3、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32,762.46	538,162.46
	4、黑龙江省远征路桥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5、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28,618,597.63	131,659,058.57
	6、黑龙江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7、黑龙江省广建工程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67,018.46	
	8、黑龙江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42,356,361.11	132,281,222.22
	小计	280,227,739.66	273,773,943.25

八、或有事项的说明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没有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的说明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没有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在承建印度喜马拉雅尔邦国有公路项目的过程中因与业主产生合同纠纷，于 2012 年 7 月 26 日向印度当地法院提出了诉前财产保全，请法院临时保全公司的履约保函 11,413 万卢比、动员预付款保函 14,870 万卢比以及现场所有施工机械设备 549.28 万元人民币，合计约 3,110.21 万元人民币（按照 2014 年 2 月 14 日汇率计算）。根据合同的争端解决条款，该项合同纠纷属于仲裁事项。因目前公司尚未提出索赔请求，因此暂时无法判断是否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决议通过了 2013 年利润分配预案：以 2013 年末总股本 536,807,65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 0.1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5,368,076.58 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公司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本报告期无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52,679.28	6.70	17,497,546.78	86.4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1,961,596.58	93.30	3,850,806.15	1.37
组合小计	281,961,596.58	93.30	3,850,806.15	1.3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302,214,275.86	100.00	21,348,352.93	7.06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252,679.28	9.60	15,788,007.16	77.9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90,604,033.29	90.40	2,745,356.26	1.44
组合小计	190,604,033.29	90.40	2,745,356.26	1.4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10,856,712.57	100.00	18,533,363.42	8.79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35,799,336.11	83.63	2,359,173.61	146,798,017.63	77.02	1,467,980.18
1 至 2 年	14,318,217.24	5.08	240,896.06	23,974,238.06	12.58	356,652.02
2 至 3 年	12,512,265.63	4.44	337,995.00	1,701,742.00	0.89	34,034.84
3 至 4 年	1,701,742.00	0.60	51,052.26	990,628.00	0.52	29,718.84
4 至 5 年	990,628.00	0.35	29,718.84	-	-	-

5 年以上	16,639,407.60	5.90	831,970.38	17,139,407.60	8.99	856,970.38
合计	281,961,596.58	100.00	3,850,806.15	190,604,033.29	100.00	2,745,356.26

3、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计提

应收账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5,510,265.00	2,755,132.50	5 年以上	50%	账龄 5 年以上、难以收回
应收账款	14,742,414.28	14,742,414.28	5 年以上	100%	账龄 5 年以上、无法收回
合计	20,252,679.28	17,497,546.78		--	--

4、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路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第五分公司	建造发包方	78,641,705.00	1 年以内	26.02
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中南电力设计院	建造发包方	12,300,000.00	1 年以内	4.07
哈尔滨市城市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造发包方	11,814,865.24	1 年以内、1 至 2 年	3.91
黑龙江北五建设项目指挥部	建造发包方	11,323,335.03	5 年以上	3.75
黑龙江省前嫩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建造发包方	10,178,811.45	1 年以内、2 至 3 年	3.37
合计		124,258,716.72		41.12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本项目中无关联方单位的欠款。

(二)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4,800.00	0.05	594,8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171,148,556.69	99.95	3,602,318.48	0.31
组合小计	1,171,148,556.69	99.95	3,602,318.48	0.3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171,743,356.69	100.00	4,197,118.48	0.36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94,800.00	0.07	594,80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2,299,209.66	99.93	2,704,880.30	0.33
组合小计	822,299,209.66	99.93	2,704,880.30	0.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822,894,009.66	100.00	3,299,680.30	0.40

2、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001,916,869.40	85.54	2,471,243.92	713,729,090.94	86.81	1,070,888.23
1 至 2 年	83,797,466.02	7.16	67,351.20	70,419,901.35	8.56	132,118.89
2 至 3 年	67,209,939.52	5.74	129,336.57	19,354,250.32	2.35	4,442.29
3 至 4 年	223,114.70	0.02	6,663.44	103,750.00	0.01	3,112.50
4 至 5 年	103,750.00	0.01	3,112.50	267,623.18	0.03	8,028.70
5 年以上	17,897,417.05	1.53	924,610.85	18,424,593.87	2.24	1,486,289.69
合计	1,171,148,556.69	100.00	3,602,318.48	822,299,209.66	100.00	2,704,880.30

3、期末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计提：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594,800.00	594,800.00	5 年以上	100%	账龄 5 年以上、无法收回
合计	594,800.00	594,800.00		--	--

6、本报告期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

本项目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欠款。

7、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黑龙江伊哈公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37,457,059.18	1 年以内	20.27
黑龙江省前嫩公路工程建设指挥部	全资子公司	209,308,804.11	1 年以内	17.8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	全资子公司	199,185,786.94	1 年以内	17.00

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4,839,835.70	1 年以内	10.65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5,241,221.6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9.84
合 计		886,032,707.58		75.62

8、其他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2,499,400.42	3.6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94,041,129.49	8.0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99,185,786.94	17.00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4,839,835.70	10.6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4,208,678.96	3.77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40,813,270.81	3.48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15,241,221.65	9.84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237,457,059.18	20.27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孙公司	4,389,467.77	0.37
合 计		902,675,850.92	77.04

(三)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黑龙江省大齐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150,592,752.10	149,598,694.89		149,598,694.89	45.00
黑龙江伊哈公路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6,390,435.15	6,390,435.15		6,390,435.15	59.47
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59,417,200.00	59,417,200.00		59,417,200.00	65.00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82,522,395.95	82,522,395.95		82,522,395.95	65.00
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100.00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100,158,787.43	100,158,787.43		100,158,787.43	100.00
黑龙江省公路桥	按成本	2,733,492.91	2,733,492.91		2,733,492.91	100.00

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核算					
滨海边疆区道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2,130.19	2,130.19		2,130.19	90.00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140,096,742.09	80,096,742.09	60,000,000.00	140,096,742.09	100.00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80,476,024.62	80,476,024.62		80,476,024.62	100.00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50,013,162.75	50,013,162.75		50,013,162.75	100.00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141,235,502.53	80,735,502.53	60,500,000.00	141,235,502.53	100.00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80,002,926.16	80,002,926.16		80,002,926.16	100.00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按成本法核算	50,000,258.89	50,000,258.89		50,000,258.89	100.00
LONG JIAN ROAD AND BRIDGE OVERSEAS PLC	按成本法核算	3,483,793.80		3,483,793.80	3,483,793.80	90.00
合计	——	977,125,604.57	852,147,753.56	123,983,793.80	976,131,547.36	——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黑龙江省大齐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45.00	无			
黑龙江伊哈公路有限公司	59.47	无			
黑龙江省汤嘉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65.00	无			
黑龙江省七密高等级公路有限公司	65.00	无			
黑龙江畅捷桥梁隧道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无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无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100.00	无			
滨海边疆区道路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90.00	无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无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无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无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无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无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100.00	无			
LONG JIAN ROAD AND BRIDGE OVERSEAS PLC	90.00	无			
合计	—	—			

(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1,693,928,969.17	1,561,908,469.66
其他业务收入		1,900,000.00
营业收入合计:	1,693,928,969.17	1,563,808,469.66
主营业务成本	1,581,112,027.49	1,440,142,679.12
其他业务成本		-
营业成本合计:	1,581,112,027.49	1,440,142,679.12

2、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建造工程项目	1,693,928,969.17	1,581,112,027.49	1,561,908,469.66	1,440,142,679.12
合计	1,693,928,969.17	1,581,112,027.49	1,561,908,469.66	1,440,142,679.12

3、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黑龙江省内地区	257,719,281.23	214,243,394.21	527,967,818.03	468,679,022.76
黑龙江省外地区	1,436,209,687.94	1,366,868,633.28	1,033,940,651.63	971,463,656.36
国外	-	-	-	-
合计	1,693,928,969.17	1,581,112,027.49	1,561,908,469.66	1,440,142,679.12

4、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内蒙古高等级公路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路建设工程项目管理第五分公司	472,132,209.00	27.87

八一路（珞狮北路-卓刀泉北路）道路排水工程	177,891,048.94	10.50
建黑公路前哨至黑瞎子岛段公路工程建设分指挥部	165,741,996.90	9.78
夏蓉高速贵州境清镇至织金段高速公路项目办公室	159,791,349.00	9.43
河南德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157,967,737.00	9.33
合 计	1,133,524,340.84	66.91

（五）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481,598.76	7,886,147.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12,427.69	5,238,977.2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67,786.31	778,073.86
无形资产摊销	105,000.00	105,00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	-
财务费用	50,550,928.70	29,867,159.43
投资损失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928,106.94	-1,309,744.3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	-
存货的减少	-40,664,442.62	-191,233,689.8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444,431,858.47	-390,028,366.6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95,165,728.33	376,091,284.64
其他	1,301,229.29	-672,623.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0,939,708.95	-163,277,781.3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0,633,217.95	88,143,905.2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8,143,905.26	104,109,269.8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489,312.69	-15,965,364.58

十三、补充资料

1、本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 额	说 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30,595.5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8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59,526.41	
可无限量添加行		
小计	1,189,878.09	
所得税影响额	445,522.7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46.53	

合 计	744,701.88
-----	------------

注：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税前金额列示。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098	0.0321	0.03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142	0.0307	0.0307

十四、财务报告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告已于 2014 年 4 月 10 日由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通过及批准发布。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 

